

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政府采购
2017 年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

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CTZB-H170719LWZ-SGD1

采购人：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七年七月

目录

目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8
第四章 评标办法.....	45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49
第六章 采购合同.....	6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委托，就 2017 年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CTZB-H170719LWZ-SGD1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万元)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备注
1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新媒体监管部分	1	项	150	对现有新媒体监管系统中互联网、OTT、APP 监管子系统进行扩容、升级，新建微信、微博监管子系统以及移动端数据推送等，增强报表统计分析功能，提升互联网有害节目违规识别技术。	
2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传统媒体监管部分	1	项	350	包含监测系统（二期）中心平台升级改造、广告监测子系统升级改造、节目直转播比对子系统、11 个市级监测前端升级改造四部分内容的软硬件。	
3	政务服务平台（一期）	1	项	80	主要包括统一协同办公平台、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数据库、档案管理系统升级改造、全省公文传输交换平台、“双随机一公开”系统、统一应用支撑平台及数据交换标准等软件。	
4	政务服务业务硬件支撑及存储系统	1	项	350	包含融合监管平台（一期）新媒体监管部分所用存储及政务服务平台（一期）业务硬件支撑系统，实现新媒体音视频的存储及政务服务平台运行的基础硬件功能。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非联合体；

(二) 特定条件：无；

五.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时间：2017年7月21日起至2017年8月1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1:

30，下午：14:30-17:30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层1804室（文晖大桥西侧下桥口）

售价（元）：每本500（售后不退）

六.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8月11日9时30分

七.投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1702开标室

八.开标时间：2017年8月11日9时30分

九.开标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1702开标室

十.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标项1：30000元，标项2：70000元，标项3：16000元，标项4：70000元

支付方式：电汇（网银）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

十一.其他事项：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购买标书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 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2)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对符合财政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小型、微型）、监狱企业给予价格优惠扶持；

4.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购买招标文件；

5.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前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

6.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层1701室，联系人：张女士、陈先生，联系电话：0571-87631113；

7.代理机构 Email: zjctzbgs@163.com；

8.供应商可选择以上一个或多个标项进行投标；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地点：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浙江日报大楼

联系人：陈峰

联系电话：0571-8533151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均

联系电话：0571-85830191

传真：0571-85830193

地点：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层 1804 室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电话：0571-87055741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 1、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2、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3、产品本体、零部件、配件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产品品牌所在国的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执行两者中更严格的标准。
- 4、其它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二、基本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相应标准及规范生产的产品，并保证其使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产品具体配置说明、技术指标，同时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包括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通用设备，投标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单位盖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

2、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指标与技术支持资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3、中标人须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可靠性承担全部责任，须保证合同验收阶段的性能检验报告与投标文件明确的技术指标一致。

4、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为合法企业生产的合法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标准、规范的规定。按国家规定应通过有关部门鉴定（批准）的产品，应保证已按国家规定通过了鉴定（批准）；实行产品许可证制度的产品须获得国家许可；实行强制性认证的产品须通过国家认可认证。本项目投标的产品如有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应具备相当于或高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并能提供更好的性能，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安全性、耐用性。

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产品的技术指标进行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做出不利的评审。

7、工作条件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在采购人所处的条件下正常工作，投标人可以通过现场踏勘进行了解。

8、环境要求

投标产品安装运行对环境的要求应能满足采购人的现有条件，如投标产品对环境有特别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明确，否则，未适应产品安装运行所要具备的环境条件的营造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可通过现场踏勘了解采购人能够提供的现有条件。

9、产品本体

产品本体是指产品在工作条件和环境条件具备的前提下正常运行就能达到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指标及性能，不需要另外配置其他物品。

10、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

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是指与产品相关的辅助性物品，是为方便采购人使用而提供的、不会影响产品本身正常运行。

包括采购人要求随机配送或产品自身随机配送的物品，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各种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的规格、用途、数量、单价和总价，所需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

三、采购内容及需求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采购内容及需求”。

四、工作范围

各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 1、完成所有产品供货；
- 2、履行所有规定服务；
- 3、产品及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采购内容及需求”。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内容一览表

序号	标项名称及内容	数量	单位	完工周期	备注
1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新媒体监管部分	1	项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供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具备验收条件	
2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传统媒体监管部分	1	项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供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具备验收条件	
3	政务服务平台（一期）	1	项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供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具备验收条件	
4	政务服务业务硬件支撑及存储系统	1	项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供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按甲方要求配合完成与前三个标段的系统集成，具备验收条件	

二、采购需求

（一）项目整体技术方案说明

1. 项目概述

1.1 背景

当前，高新技术迅猛发展，我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的改革发展也已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特别是网络信息技术和互联网迅猛发展，正在广播影视领域催发一场前所未有的深刻革命。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主要特征的信息化变革，在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转型升级提供强大驱动力的同时，也带来了网络信息安全和文化安全的威胁，媒体行业发展格局日趋复杂，融合媒体监管难度提升等新问题。浙江作为全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大省、强省，如何在“十三五”期间抓住转型升级和改革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加快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智能化”“智慧化”进程，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紧迫而重要的任务。为此，我们根据《浙江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和推进“行业监管先行者、产业发展副中心、公共服务模范省”三大目标要求，经过调查研究，基于《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报告（2017-2019年）》，特制定 2017 年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技术方案。

1.2 建设目标

2017 年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融合监管平台（一期）和政务服务平台（一期）。融合监管平台（一期）以云计算中心为支撑，以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相关业务处室目前需求为基础，结合已有的监测业务系统，采用新建、整合和升级扩容等方式，构建以新媒体监管为重点的融合监管平台，初步建立融合媒体统一监测监管体系，全面提升行业监管能力，实现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业务的智能化，提高管理效能。政务服务平台（一期）主要针对新兴技术应用滞后、政务智能化水平不高的问题，以云计算中心为支撑，按照纵向全贯通、横向全覆盖、业务全流程、部门全协同、效能全监督的总要求，构建政务服务平台，基本实现省局机关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政务服务智慧化，提高办公效率和服务质量，打造全新的政务生态系统。

1.3 执行标准和建设原则

执行标准：

《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我国电子政务建设指导意见》

《国家电子政务标准化指南总则》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安全管理办法》(广电总局令第 13 号)
《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广电总局、信息产业部令第 56 号)
《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广电总局令第 6 号)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及《实施细则》(广电总局令第 62 号)

H.264: ISO/IEC 14496-10 视频编码标准

MPEG4-SP/ASP: ISO/IEC 14496-2 视频编码标准

RTP/RTCP: RFC 1889/1890 系列实时传输协议

RTSP: RFC 2326 实时流协议

HTTP 1.0/2.0 超文本传输协议

设计原则:

1.实用性

要立足于实际需求,以服务为主线,强化应用,强调服务的广泛性和多样性解决时效性不强、效率不高等问题。项目建设要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围绕需求迫切的业务管理和科学决策需求,讲究实效,充分论证绩效指标,确保后期应用达到预期的效果。要防止重建设、轻应用,既要重视平台的硬件建设,更要重视应用开发和信息资源建设。

2.开放性

要以需求为导向,以应用促发展,分步实施,逐步完善,把当前和长远结合起来,既要满足当前工作需要,又要适应未来技术和应用的发展,项目要可扩展、可维护,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

3.智慧性

体现业务智慧性和前瞻性,充分考虑到未来 5 年的技术发展,切实运用好虚拟化、大数据等技术,强调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整合现有信息资源和应用系统,构建智能、协同、高效的应用平台。

4.安全性

安全是方案的有机组成部分,必须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依托国家各种信息技术标准(环境、技术、信息、安全、信息交换标准等),做好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等工作,确保项目安全保障。同时,考虑到本项目的数据安全特殊要求以及用户的多样性,应建立分类分级安全管理体系和保障制度。

5.准确性

项目的需求功能要清晰,建成后推送的数据、信息在内容上必须同时符合完整性、真实性和有效性的要求,达到对外准确监管和服务、对内提高办公效率等要求。

6.经济性

注重经济节俭,在项目规划、建设和运行等过程中,要先急后缓、先易后难,同时要充分利用国家总局和省政府相关资源,在保护既往投资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发挥资源整合效应,探索向社会购买服务方式解决运维和应用开发,提高项目性价比,避免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

1.4 总体技术要求

1.4.1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

1.4.1.1 新媒体监管平台

目前,我省互联网音视频网站近 2000 家,其中持证网站 45 家、备案网站 8 家、无证重点网站 55 家,日均增加的音视频节目约 70000 个,移动端 APP 数量也快速增长,现有系统只监管 10 款主要的音、视频 APP,数据搜索处理能力有限;市面上 OTT 机顶盒也达到上百种的规模,现有监管系统只实现了其中主流的 4 种 OTT 机顶盒的节目监管,远远未达到监管要求。此外,微信、微博的信息量呈爆发式增长,涉及内容良莠不齐,目前,我们对微信、微博监测监管能力较弱,未建立相应的

监管信息化系统，无法发挥宣传舆论导向的作用。

升级后系统将达到 40 分钟内扫描一遍浙江全省 45 家持证视听网站、8 家备案网站和 55 家重点无证视听网站，6 小时内扫描一遍全省无证视听网站，30 分钟内扫描一遍 100 家国内主流新闻与论坛网站能力，以便及时、准确发现违规网站和违规节目，大大提升对音视频网站监测监管能力。APP 监管能力从现有系统的 10 个扩大到 50 个，实现 50 个主流持证网站 APP 的内容监管，并通过对 APP 商店、应用宝、豆瓣夹等搜索，寻找省内无证 APP 视听软件，对发现的无证 APP 视听软件进行采集分析、违规审核、下载取证、数据分析。实现覆盖浙江全省市场占有率 70% 以上 OTT 产品的监测监管，破解 OTT 加密内容，规范 OTT 市场。实现浙江省内重点媒体官方微信、微博的监管，并对舆情进行分析，监管能力达到上万微信、微博量级。

系统主要实现以下功能：

(1) 持证移动网站 APP 监管子系统升级

目前运行的 APP 监管子系统，只对持证移动网站的 10 款视频 APP 进行了采集，同时也存在部分视频进行播放查看的问题，所以需对 APP 监管子系统进行升级。同时新增 40 款持证移动网站 APP，扩大监管范围，提高 APP 视频节目的采集能力，进一步丰富 APP 的抓取元素信息，如节目描述、导演、主演、海报等关键信息。通过对 APP 商店、应用宝、豆瓣夹等搜索，寻找省内无证 APP 视听软件，对发现的无证 APP 视听软件进行采集分析、违规审核、下载取证和数据分析。

通过 APP 发现程序，搜索到浙江省持证网站开办的视听 APP 尚未监管的有 40 个（iOS 平台 17 个、安卓平台 23 个），详细列表如下：

序号	app 名称	iOS 操作系统	安卓操作系统
1	播视网	一期已破解	√
2	爆米花视频	一期已破解	√
3	华数 TV	一期已破解	√
4	中国蓝 TV	一期已破解	√
5	无限台州	√	√
6	炎黄财经	√	无
7	智慧萧山	一期已破解	√
8	无限金华	√	√
9	杭州电视台	一期已破解	√
10	浙江在线	√	√
11	余姚手机台	√	√
12	皮皮影视	√	√
13	360 影视大全	√	√
14	今日绍兴	√	√
15	东海网手机客户端	√	√
16	杭州网	√	√

序号	app 名称	iOS 操作系统	安卓操作系统
17	我们	√	√
18	宁波广电网	√	无
19	无限舟山	一期已破解	√
20	中国宁波网	√	√
21	禾点点	一期已破解	√
22	无线萧山	√	√
23	掌尚舟山	√	√
24	摇钱术	√	√
25	九州梦网	√	无
26	衢州手机台	一期已破解	√

(2) 新增微信公众号和大 V 微博舆情监测功能

根据总局《关于加强微博、微信等网络社交平台传播视听节目管理的通知》(新广电发[2016]196号),对浙江省内传统媒体(电台、电视台、报社等)机构和持证网站办理的微信公众号和新浪、腾讯的微博帐号进行搜索,通过网页模拟采集与 API 接口采集相结合的方式,采集相关的视听节目,是否有超许可范围开展业务的情况,是否有转发网民上传的自制时政类视听新闻节目的情况。系统同时对特定的帐户进行持续文字采集、分析和舆情跟踪,可对内容进行溯源追踪。系统能支持监测自定义事件,实时采集与事件相关的言论。系统能及时准确预警,主动识别需要关注的言论信息,并通过邮件告警、短信告警等方式将有害言论及时报告给相关人员,满足省网信办有关业务系统的需求。

(3) 备案网站监管

对浙江省内的新增备案网站(目前 8 家)进行分析,对热门的视频网站、网站视频节目较多、视频节目更新比较频繁的所有备案网站进行常态化的监管,持续采集网站中的视频节目信息,并对采集的节目信息进行违规判别与审核。

(4) 重点无证视听网站监管

系统能够搜索发现浙江省内无证视听网站,通过视听网站热度、网站视听节目数量、视听节目更新频率等因素筛选出排名前 55 的网站作为重点无证网站,并对这些重点无证网站进行常态化的监管,持续采集网站中的视频节目信息,并对采集的节目信息进行违规判别与审核。

(5) 新增网络剧、微电影审核序列号识别功能

根据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剧、微电影等网络视听节目管理的通知》(广发[2012]53号)要求,“所有审核通过的网络剧、微电影、网络电影、影视类动画片、纪录片,都应在节目片头标注审核单位编制的审核序列号”。通过新增网络剧、微电影审核序列号识别功能,通过视频内容处理技术对省内的互联网视听节目网站传播的网络剧、微电影节目进行内容识别,检查并提取视频中的审核序列号,对该节目的审核信息进行核查。识别准确率大于 90%。

(6) 新增网站违规外链监测功能

通过对网站的链接分析,对相同的外链 URL 进行分析,并对跳转的网站地址进行视频采集,判断该网站是否存在违规外链的情况,是否有超许可范围开展业务的情况。

(7) 新增行业热点报道、热点视频监管

系统能够在主流门户网站(新浪、搜狐、新华网)采集发现广电行业相关的热点报道、重要讲话、

行业重大事件。在主流视频网站（优酷、腾讯、搜狐、土豆）发现并采集广电行业相关的热点视频，采集视频节目的节目名称、海报、播放数、播放地址等信息。

（8）互联网电视监管子系统升级

目前运行的互联网电视（OTT）监管子系统，监管的 OTT 盒子有 4 款分别为彩虹 BOX、天猫魔盒、开博尔、迪优美特。由于 OTT 盒子厂商对节目视频源的播放地址进行了加密，以至无法对大部分视频进行播放查看，所以需对 OTT 监管子系统的节目采集部分进行升级。

升级后的子系统能够实现覆盖浙江省内市场占有率 70%以上 OTT 产品的监测监管，破解 OTT 加密内容，规范 OTT 市场。能通过虚拟遥控器的命令方式实现在系统页面对指定 OTT 盒子进行实施控制操作，根据节目类型与节目名称定位节目并进行播放，能够将 OTT 盒子的播放视频流通过流媒体服务器转发的方式传输到用户操作界面，实现 OTT 的远程操作与播放，从而达到采集视频节目的目的。

在 OTT 节目采集程序采集 OTT 节目列表同时，标识节目所属的 EPG 菜单，并存储节目的分类属性，在系统界面以醒目的分类展示方式对 OTT 节目进行展示，便于用户对节目进行分类查看。根据 OTT 节目播放地址的采集情况对系统中展示的 OTT 节目信息进行标识，通过标识区分哪些 OTT 节目可以直接播放，哪些需要通过 OTT 盒子模拟响应播放的方式进行播放。

（9）移动端数据推送

系统能够通过 APP、APK 数据接口方式将系统采集与分析的数据结果、统计报表和每日（周）舆情报告等推送至手机端，方便监管人员查看。

（10）增强报表的统计功能

增强目前运行系统的报表统计功能，对每日采集的互联网、APP 的热点视听节目、最新上线视听节目等情况进行分类分析与汇聚，并以文字结合图表的形式展示。能对每日的微信、微博、主流门户和视频网站的热门事件、话题进行分析汇总生成每日（周）舆情报告。

（11）升级违规识别技术

系统能够通过短文本语义分析的技术对系统采集的视听节目名称及描述等内容进行违规判别，进一步提高违规识别的准确率，大于 90%。

（12）增加平台的统一管理软件

平台统一管理软件，能够监控资源的运行情况、故障情况、资源分配情况等，提高系统管理的便捷性。具有监控，资源管理、设备管理、系统管理功能，提供一个具有良好管理能力的虚拟化基础平台。性能指标：故障恢复时间小于 30 分钟，数据恢复时间小于 12 小时。

1.4.1.2 传统媒体监管平台

充分利用浙江新闻出版广电局现有网络和技术基础，运用成熟、先进的虚拟化硬件平台设计，建设浙江省广播电视监测系统（二期），即升级改造中心平台、广告监测子系统和 11 个市级监测前端；新建节目直转播比对子系统，满足广播电视监测监管工作的新要求，提高节目监听监看质量和技术监督准确度，提升系统稳定性和广告监测精准度，为监测监管工作大融合、大数据分析打下技术基础。

1.4.1.2.1 监测系统（二期）中心平台

浙江省广播电视监测系统（一期）项目自 2003 年开始建设运行，2007 年开始升级扩容，并延伸到县（市、区），建设了一套覆盖省本级及宁波、湖州、嘉兴、绍兴、金华、衢州、台州、丽水 8 个市本级及下辖 42 个县（市、区），包括有线数字电视、有线模拟电视、地面模拟电视、地面数字电视、有线数字广播、无线调频、无线中波的监测系统，并与杭州、温州、舟山等市的有关监测系统进行业务对接，初步形成了一套覆盖省、市、县三级的省广播电视安全和质量的监测体系，在保障全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中发挥了很好的“耳目”作用。系统经过 10 多年的运行，设施设备老化，故障增多，备品备件大多已不再生产和无法购买，无法满足不断提高、日益发展的广播电视监测监管要求，急需对

平台进行升级改造。

浙江省广播电视监测系统（二期）中心平台实现对监测站点情况进行地图展示，实现对各地前端电视采集设备进行实时轮询检查其工作状态并报警，实现广播电视监测节目的实时和录像查看、监测任务下发、异态报警确认，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等日常监测要求，对各地前端广播电视采集设备进行实时轮询检查其工作状态是否正常，并采集前端视频流数据内容进行黑屏、静帧、条纹等异态检测并与各市监测中心监测系统数据进行接口对接。其主要特点如下：

1. 首页全局展示

1) 对前端监测站点进行 2D 地图展示，并对故障站点进行标识。

2) 各类监测结果按分系统、频道、日期、地区等条件进行统计分析，并以曲线图、饼状图、柱状图等图示化的方式展示。

2. 节目查询播放

1) 实时节目播放，可以随时监听监看全省各市任一前端已监测的广播电视节目，包括有线数字电视、有线模拟电视、地面模拟电视、地面数字电视、有线数字广播、无线调频、无线中波等。

2) 录音录像节目播放，可以随时调取全省各县市已监测的广播电视录音录像节目，包括有线数字电视、有线模拟电视、地面模拟电视、地面数字电视、有线数字广播、无线调频、无线中波等。

3) 广播频点节目播放，在已知节目频点的情况下，自由播放前端所有广播节目，包括未监测的节目。

4) 节目在播放时，有即查、即播、即停功能；电视可以单画面播放，也可以多画面播放；录像可进行快放、慢放、单帧进，单帧退、图像放大等功能。

3. 异态信息管理

1) 可以查询全省广播电视节目故障信息及故障录像，实时报警有声光提示，并有下载取证等处理选项。

2) 对确认的异态信息进行统计，并用图表展现。

4. 监测结果统计分析

1) 可以按照监测站点名称、节目名称、频点、时间段、开始时间等条件检索查询各类监测结果，并对检索到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下载、回放。

2) 完善的监测数据报表统计打印，可按监测站点名称、节目名称、频点、时间段、进行日、周、半月、月、季度、年度报表统计和打印，可灵活设置各种选项。

5. 综合监控报警

1) 对平台总体工作流程进行展现，包括文件存储、特征提取、自动识别、人工审核、结果浏览等各个阶段的运行状态和任务进行监控，按照频道和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2) 对各分系统的处理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展示，展示已处理完成的频道、日期、时段等信息。

3) 对各服务器基本信息及运行状态进行监控展现，对各服务器上运行的程序模块进行监控，展示服务器及其上面所运行的程序模块的工作状态，出现软硬件异常立即报警。

4) 支持对特定时段、特定频道所采集回传的音视频文件进行缺失监控，可预设置缺失报警门限值，如果频道文件缺失的时长大于门限值时进行报警。

5) 调整前端监测节目，设置报警参数。

6. 终端设备巡查

负责对各地前端广播电视采集设备进行实时轮询检查其工作状态是否正常，并采集前端视频流数据内容进行黑屏、静帧、条纹等异态检测，自动判别其采集内容是否达到要求，并在地图进行展示。前端设备状态巡检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设备是否正常工作，能否正确响应远端请求；

- 2) 设备返回的视频流内容是否静帧、黑屏等异态、无信号、采集异常;
- 3) 设备返回的视频流台标识别结果是否正常, 前端设备是否正在采集用户需要的频道数据。

7.各市监测系统数据对接

与各市监测中心监测系统进行数据对接, 按照《浙江省广播电视监测监管平台省、市互联互通数据接口技术规范》, 实现各市监测中心广播电视监测系统实时视音频监测、录像回放、异态查询等功能, 实现省、市、县三级监测资源共享。

8.系统管理

- 1) 用户及权限管理: 对平台所使用的用户及权限进行分配和管理。
- 2) 频道管理: 对平台所监测的广播电视频道进行设置和管理。
- 3) 日志管理: 对平台用户的操作进行日志记录和查询。

1.4.1.2.2 广告监测子系统

该系统基于省广播电视监测系统(二期)和 11 个市监测前端升级改造, 主要任务是根据广告模板, 自动生成一天的广告串播单, 同时系统通过音视频重复性片段检测技术自动发现疑似新出现的广告, 由用户编审后创建为广告模板, 用于后续的广告监测。最后, 系统通过统计得到各类广告的播出报表。系统主要包括以下几个功能模块:

1.广告监测任务管理

通过任务管理界面创建广告监测任务, 设置监测频道范围、时间范围、监测周期等监测任务参数。

2.广告样本管理

可将新发现的广告添加制作成样本, 每一个样本可适用于所有监测频道的样本匹配; 用户可根据过滤条件浏览查询广告样本, 并对样本进行音视频关联回放; 回放过程中, 可对样本信息进行修改; 可以手动删除某些样本, 或者自动删除过期样本。

3.广告样本属性管理

对广告样本类别属性可分级查询显示, 每一级都可进行增、删、改的管理操作。

4.广告监测结果非编审核

结果编辑审核终端采用 C/S 的模型架构, 结合视音频的非线性编辑技术, 提供快捷键、图片墙等一系列辅助人工快速编审的手段, 大大提升用户对广告监测结果的审核速度。

用户可通过终端对系统自动识别的新广告进行审核标记, 并对新发现的未知广告进行属性标注后添加入库。

5.广告违规研判

可对违规广告的类型进行深入研判, 并可对违规广告视频进行下载和管理。

6.广告综合统计

支持对广告按照播出时间、时长、频率等监测信息进行统计;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61 号令、71 号、79 号文件的要求, 对商业广告、公益广告、药品广告、酒类广告、影视剧插播广告、电视购物广告等进行统计, 报表可下载、导出、打印。

1.4.1.2.3 节目直转播比对子系统

按照国家广电总局节目同步直播或转播相关监管文件的要求, 采用先进的音视频智能比对技术, 实现 1 个原始节目和不少于 20 个目标节目的比对监测, 自动下发任务比对排查节目内容是否一致, 报警内容不一致的节目和时段, 以便发现直播或转播过程中出现的错播、漏播和插播等情况。对内容不一致的违规节目, 由人工进行研判处理。违规节目研判处理时, 使用双播放器同时播放原始节目和比对目标节目, 对审核确认后的违规节目, 能够输入、修改和查询违规节目的频道、频率名称、节目名称、违规内容。可对违规结果进行下载导出并取证。

1.监测事件管理

对于监测某一重大事件的管理，例如“春节联欢晚会”“新闻联播”分别代表一个事件，可对该事件进行查询、创建、修改、删除。

2.监测任务管理

选择基准频道和需要与其对比的广播电视频道并设定监测起止时间后，对某一监测事件创建监测任务。

系统自动处理监测任务所对应的节目数据。

根据频道和监测起止时间，可查询监测任务，并可对任务进行停止或重启。

3.异态结果审核

异态结果按频道、起止时间，查询后在列表中显示。

对监测到的异态结果进行双播放器对比回放，以便审核。

回放过程中，可通过双播放器对视音频快进、快退、暂停、全屏播放、取证下载、标记开始、标记结束等操作。

审核过程中，用户可添加、修改、删除结果。

对审核后的取证结果进行音视频的下载或导出。

4. 监测结果统计

可根据时段、频道等对异态结果播出次数进行统计，生成统计报表。报表可查询、删除、下载、导出、打印。

1.4.1.2.4 市级监测前端改造

对市级监测前端进行升级改造，通过硬转码方式实现 720*576 分辨率、1.5Mbps 码率、D1 格式节目回传，升级监测模块，可完成高标清节目的音视频异态监测，包括：视频丢失、黑场、静帧、彩条、彩场、音频丢失、无伴音、音量过高或过低、解码异常等故障、实现调频、中波广播的实时监测和录像回传，11 个地市前端每个前端配置 2 块 2TB 的硬盘，用于前端录像存储。具体改造内容如下：

1.嵌入式机箱和电源

省本级监测前端新增 3 台嵌入式机箱和 1 台冗余热备份电源，丽水、湖州、衢州、舟山、温州等 5 个地市前端每个前端扩容增加 2 台嵌入式机箱和 1 台冗余热备份电源，宁波、绍兴、嘉兴、金华、台州等 5 个地市前端利用原有机箱和电源设备。

嵌入式机箱采用高集成度、高灵活性设计，机箱结构紧凑，布局合理。支持所有的功能模块热插拔。冗余电源采用均衡负载及热备份设计，自动实现冗余热备份，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具备过温、过压、过流及短路保护功能。

冗余热备份电源使用独立式的冗余电源，采用电信级直流供电方式，保证电源模块和监测模块的独立、分开工作，避免电源散热影响设备稳定性。支持网络远程控制电源工作关断或重启、电源工作状态指示、工作温度监测及报警。

2.有线数字电视监测

省本级监测前端利用原有的多通道 DVB-C 有线数字电视监测解扰卡，丽水、湖州、衢州、舟山、温州等 5 个地市前端每个前端扩容增加 2 块多通道 DVB-C 有线数字电视监测解扰卡，宁波、绍兴、嘉兴、金华、台州等 5 个地市前端利用原有的多通道 DVB-C 有线数字电视监测解扰卡。用于监测地市前端的浙江省卫视、中央一套、本地自办节目等有线数字电视信号。

单块多通道 DVB-C 有线数字电视监测解扰卡应支持不低于 4 路 DVB-C 信号的实时解调、解扰、监测、TSOverIP 打包输出。

支持 1004MHz 的有线电视信号监测，信道参数的指标监测准确可靠，码流分析全面、准确。

板卡应具备以下信道指标监测：射频信号锁定状态、信号电平、调制误差比(MER)、误码率(BER)、误差向量幅度(EVM)、载噪比(C/N)、比特信噪比(Eb/N0)、信号质量、频率偏移、符号率偏移等。

对解调输出的 4 路 TS 流进行 TR101 290 三级错误监测及告警。支持录制原始码流和监测原始加密码流，要求监测模块和解扰模块分开独立工作，采用先监测后解扰的结构，以此实现监测 CA 系统是否正常工作功能；

支持码流表格的深度解析，支持数据广播和 EPG 信息的解析。

支持总带宽、空包率、有效带宽、PID 带宽统计。

3.AM/FM 广播监测

省本级监测前端、丽水、湖州、衢州、舟山、温州、宁波、绍兴、嘉兴、金华、台州等 10 个地市前端每个前端扩容增加 1 块多通道 AM/FM 广播监测编码卡。

AM/FM 广播电视监测编码卡主要用于实现各地市前端广播空收信号的实时监测，可实现调频广播空收 AM/FM 信号的接收、解调和编码功能，单块板卡可完成不少于 8 路 AM/FM 信号的接收、解调和编码功能。

具备远程控制改变频率功能。同一板卡上其监测模式具备远程控制无缝切换（①调频转换为调幅接收②调幅转换为调频接收）；可监测中波或调频信号的载波停播及音频信号停播。可监测中波或调频信号的发射功率、SNR（信噪比）、调制度或调幅度。可监测音频丢失、音量过高、音量过低等播出异态。

4.嵌入式前端及转码

省本级监测前端扩容增加 1 块嵌入式监测主控板和 6 块多通道高标清监测转码卡。丽水、湖州、衢州、舟山、温州、宁波、绍兴、嘉兴、金华、台州等 10 个地市前端每个前端扩容增加 1 块嵌入式监测主控板和 1 块多通道高标清监测转码卡。

嵌入式主控板支持数字、模拟、CMMB 以及广播等信号监测报警的嵌入式平台，完全支持总局监管平台协议，可以实现信号指标测量获取，指标与码流报警，支持 7x24 小时自动录像及录像查看下载，支持实时流媒体查看；支持多节目的轮巡轮播功能。采用 Linux 嵌入式操作系统。

多通道高标清监测转码卡内置 4 个监测转码模块，可同时完成多达 24 套 MPEG-2/H.264/AVS/AVS+ 标清或 8 套 MPEG-2/H.264/AVS/AVS+ 高清节目的视音频异态监测和视音频的实时转码输出 H.264、实时 OSD 字符叠加。

监测模块可完成高标清节目的音视频异态监测，包括：视频丢失、黑场、静帧、彩条、彩场、音频丢失、无伴音、音量过高或过低、解码异常等故障。

支持 OSD 字符、时间位图的叠加。

支持 MPTS 多节目码流或 SPTS 单节目码流输入。

支持手动校时和自动校时。支持后装载、热插拔

5.前端存储

省本级监测前端和除杭州外的 10 个地市前端每个前端配置本地存储，用于存储当地自办节目，存储时间大于 7 天，装载于嵌入式监测主板，用于前端录像存储。

1.4.2 政务服务平台（一期）

将虚拟化信息技术和行政办公有机结合，真正实现办公无纸化、自动化，各系统维护方便且相互融合，安全可靠，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1、按照省政府电子政务建设总体要求，在机关内部构建独立的省新广局本级协同办公平台，仅支持 PC 端的操作，进一步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提高公文办理、文件传输效率，实现内部办公业务规范透明，集约高效。实现部门工作人员日常事务及办公管理的协同化；内部通讯和信息发布自动化；公共资料、公文流转、信息报送等日常事务的一体化。

2、建立省新广局本级档案管理系统，实现电子公文、业务数据等各类文档数字化归档。

3、建设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数据库，对省局和委托下放的全部行政权力事项的最终审批结

果入库。同时，通过前置机(服务器)，将报刊管理系统、印刷管理系统和版权等自建系统的业务数据与省政府数据中心进行实时的数据交换，将政务服务网中的审批信息与省政府数据中心进行实时的数据交换。

4、建立省市两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公文传输平台，实现从省市两级联动的公文传输交换平台，完成全省性的文件、会议通知的上通下达。

5、建立“双随机一公开”系统，实现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6、建立省新广局本级统一应用支撑平台、实现全省标准数据共享规范，统一用户管理，单点登录系统，为今后信息化系统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主要功能如下：

1.4.2.1 政务服务业务硬件支撑系统

(1) 系统通过虚拟化技术组建资源池，提供业务用户使用瘦终端、胖终端、智能终端等接入，打造一种新型、安全、便捷、高效的办公方式。实现多个部门共享计算与存储资源，实现资源的统一调度；把将原本分散在各 PC 上的用户桌面数据集中到数据中心，支持软件自动分发，实现统一的安全管控；把分散运维向集中化运维过渡，管理员通过后台便可处理用户故障，降低运维工作量并提升效率。硬件支撑平台可满足：

(1) 130 个终端。满足同时在线人数 130，采用 1:1 模式保证每个用户有独立的高配置虚拟机；每台 CPU≥1.5GHz，内存≥4GB，系统盘≥80GB，数据盘≥420GB；支持 Win7/win10 等操作系统；支持 PC 机、瘦客户机访问虚拟机桌面平台；支持 MS OFFICE、WPS、Internet Explorer、Acrobat Reader、视频播放软件、常用输入法等；支持 USB 打印机、USB 键盘鼠标；可通过域帐号+域密码进行身份认证。

(2) 5 台虚拟化服务器（统一协同办公系统两台，楼宇信息服务器一台，档案管理系统一台，日志式考核系统一台）。每台 CPU≥4 核；内存≥16GB，应用服务≥1T 存储资源；数据库服务≥1T 存储资源；备份服务≥1T 存储资源。支持 TOMCAT6、JDK 1.6 等中间件安装。

1.4.2.2 统一协同办公系统

在局机关内部新建统一协同办公系统，与互联网物理隔离。满足：

(1) 综合办公门户是各业务系统快捷导航、信息发布、各类事宜等的聚集地，提供快捷工具条、菜单导航、功能导航等。随着业务系统的增加，实现各系统消息的集中提醒。包含快捷功能入口、智能提醒、系统整合等。

(2) 公文管理。

①发文管理

实现发文拟稿可根据公文类型选择相应的收发文处理单，不同类型公文模板可自定义功能；

实现电子印章功能，可人工限制打印份数，印章使用全程跟踪记录，归档时可生成一份红头红章的版式文件，OFFICE 电子印章应选择采用经过公安部认证的电子印章系统；

具有较强的表单处理能力，支持单表、多表、跨同系统表单、跨异构系统表单处理能力，支持表单与 workflow 绑定的功能；

支持多种正文和附件格式（jpg/pdf/ceb/doc/xls 等），支持 Office、WPS 等中文字处理软件全屏编辑功能；

支持痕迹保留，可以方便地查看正文的批阅痕迹，不同用户的修改痕迹通过不同的颜色加以区分；支持痕迹保护，通过程序控制，使用户无法人为地接受修订、拒绝修订、更改修订状态、更改当前用户名称，使痕迹无法被篡改，保障痕迹的真实性；

支持发文单信息与正文信息的字段内容同步；

支持正文红头套打、隐藏、显示；

进入文件中心的归档文件中，对拟稿单上勾选了“公开发布”的，将最终文件含附件，自动发送给门户网站编辑员。

②收文管理。

收文管理实现收文登记、拟办、批办、传阅、承办和归档等全过程管理；实现收文记录的检索、修改、收文办理和收文记录汇总与报表统计、打印等功能。

对于外部单位的纸质来文，系统支持直接将纸质收文扫描并转换为 PDF 格式进入协同办公系统进行收文登记并流转，若纸质文件带有条码信息，可通过相关扫描设备，直接读取收文条码信息记录收文要素，可查询，归档。同时，对于已是电子格式的外部文件，系统应支持附加电子文件（格式支持 jpg\pdf\ceb\doc\xls 等）等多种电子文件导入。

正文附件支持。对于每个应用的每一份文档都可以有自己的正文和多个附件，每一份文档的正文或附件可以有不同的格式，可根据不同权限对正文附件执行不同的；支持多种附件格式（jpg、pdf、ceb、doc、xls、WPS 等）；附件管理应具有增、删、改、查任意类型的文件附件功能。

（3）请示批示

请示批示主要用于单位内部下级向上级请示工作，上级向下级批示工作。请示批示文件的流转与发文大致一致。

（4）信访件办理

信访件办理实现信访件收文登记、拟办、批办、传阅、承办和归档等全过程管理；实现信访件收文记录的检索、修改、收文办理和收文记录汇总与报表统计、打印等功能。

对于信访件纸质来文，系统支持直接将纸质收文扫描并转换为 PDF 格式进入协同办公系统进行收文登记并流转，若纸质文件带有条码信息，可通过相关扫描设备，直接读取收文条码信息记录收文要素，可查询，归档。同时，对于已是电子格式的信访件，系统应支持附加电子文件（格式支持 jpg\pdf\ceb\doc\xls 等）等多种电子文件导入。

正文附件支持。对于每个应用的每一份文档都可以有自己的正文和多个附件，每一份文档的正文或附件可以有不同的格式，可根据不同权限对正文附件执行不同的；支持多种附件格式（jpg、pdf、ceb、doc、xls、WPS 等）；附件管理应具有增、删、改、查任意类型的文件附件功能。

（5）信息刊物

信息刊物主要用于局办公室编发信息类简报，如浙江新广、工作参考、信息报送等。信息刊物的流转比发文略微简化。流转结束的稿件，标注“公开发布”的，可自动发给门户网站编辑员，自动在“信息发布”的模块中显示。

（6）公文查询

系统提供全文检索功能，在主界面、各功能模块二级界面，用户可在搜索框内输入关键字，选择需要检索的功能模块，即可对该功能模块进行快速的检索，只要文档中包含此关键字，无论是在任何字段中，都可检索到该文件。系统支持多种检索方式，如模糊查询、精确查询、全文检索、多关键字组合查询等。

（7）督办管理

实现对重点事项、重点工作等督办工作的管理。提供登记、督办、反馈、归档和查询统计等功能，以及文件的催办、转办、撤办等流程控制以及办理过程监控等。

（8）个人中心

个人事务：展现与个人相关事项，包括待办事宜、在办事宜、申请事项、最新文件等。

邮箱管理：邮件系统提供邮件收发、草稿箱、邮件查询、邮件回复（转发）等功能。

日程安排：日程安排提供日程查询、新建日程安排、查找日程等功能。可形成领导日程安排。可

按日、周、月进行展示。

委托授权：系统提供委托授权功能，即当人员出差时，系统提供 A、B 角授权功能，使业务流程可以继续运转下去，包括公务授权、授回追回。

通讯录：系统提供个人通讯录、公共通讯录的录入、修改和查询功能。系统可对联系人进行分组，方便快捷的查询到个人的联系。

（9）考勤管理（选用，也可直接链接“日志式管理系统”）

考勤管理主要有：签到、请/休假申请、出勤汇总、月度考评打分。

（10）行政管理

个人办公用品管理，包括申购、审批、采购、入库、登记、保管和领取等。

会议室管理，包括局机关 15、20、22 等大会议室由办公室统一管理、调度。

出差管理，包括填写出差申请与相关领导审核。

（11）资源中心

资源中心是用来存储用户资源的一个文件库，是内部网络存储，按照公共、部门、个人三个权限级别建立三个子存储库，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定义自己的文件夹、上传自己的文件、下载自己的文件、上传至公共区分享给它人。上传的文件不仅是文本文件，也可以是音频、视频等各种格式的文件。

（12）意见征求

用于各部门发起投票或者意见征求，参与者可以匿名填写意见或投票（单选或多选），截止日期后系统自动汇总，公布征求结果。投票项支持文本，图片，视音频等多种文件格式。

（13）信息发布

信息发布能支持多种格式、图文并茂发布信息，其发布范围可以控制。信息发布功能可用于：通知公告、局领导每周安排、规章制度等。同时设置是否显示阅读者的姓名和阅读时间。

1.4.2.3 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数据库

在政务外网上建设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数据库，内容包括省局目前实施的 15 项省级行使的行政许可事项、13 项委托市、县（市、区）行政行使的行政许可事项、42 项省级行使的其他行政权力事项、13 项委托市、县（市、区）行政行使的其他行政权力事项最终审批结果的数据库。数据项包括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编号，核发日期，年检情况等。可对数据项进行新增、修改和删除等操作。可调用“天眼查”（全国企业信息查询）或省政府的共享数据，对企业数据的真实性进行判别。支持历史数据以 EXCEL 表单的方式导入。工作人员对数据库中的数据，可选择所需的数据项，以 Word、EXCEL、PDF 等文档格式保存、导出或进行直接打印，并预留其他文档格式的支持。根据省局内部使用情况，适时向市、县（市、区）文广新局推广。

通过前置机（服务器），将报刊管理系统、印刷管理系统和版权管理等自建系统的业务数据与省政府数据中心进行实时的数据交换，将政务服务网中的审批信息与省政府数据中心进行实时的数据交换，具体要求依照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浙江省公共数据共享交换技术规范（试行）》文件执行。

1.4.2.4 档案管理系统

档案管理系统满足《浙江省机关数字档案室建设规范（试行）》和《浙江省省直单位电子公文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暂行办法》的文件要求，与统一协同办公系统有数据接口，当公文在办理完毕后，可归档转移到数字档案室，归档文件应保留流转痕迹和修改痕迹，工作人员可以执行查询、浏览、打印和修改归档信息等操作。

档案管理系统为 B/S 架构，客户端数量无限制。

支持对公文、行政、人事档案、业务档案等档案进行电子归档。系统支持无限层次的档案类型分类，包括文书档案、业务档案、行政档案、人事档案、科技档案等。

目录编制。对于归档的公文，用户可以定义生成目录的要素，系统自动将符合要求的公文的相关信息导入到 Excel 软件中进行数据输出。系统支持公文自动归档，添加多个电子文档和扫描件。

档案借阅。不同的角色具有不同的权限，工作人员按分配到的角色可进行档案借阅申请，由档案管理人员进行批准，予以借阅。申请记录及借阅记录及状态可监控可查询。

档案查询。系统提供准确查询和模糊查询等功能，用户可以进行档案进行查询。可查询的文件格式包括 word、excel、pdf、xml 等。对于查询到的档案信息，用户可以进行浏览或下载、打印等操作。

档案明细查看。系统支持添加、继承录入、修改（有权限人员）、查看电子文件、查看扫描件、添加扫描件、按表显示、打印功能。系统应支持按保管期限：全部、10 年、15 年、25 年、30 年、5 年、长期、短期、永久和年度进行查询。查询结果支持各定义排序规则。

档案统计。可分类查询、明细查询，形成统计报表，并可导出。

档案销毁。对于到达保管期限的档案，系统将自动发出提示，提供用户进行鉴定，对于没有保存利用价值的档案，用户可以在系统中予以销毁，档案销毁时系统将自动生成销毁清册。

条目导入。支持大规模数据导入，支持跨库、跨全宗导入，支持多种格式导入（excel、xml、access 等），具有重复数据检查等功能。需导入 2017 年之前原新闻出版局和原广电局全部的档案文件。

数据保全。能接收离线数据，同步在线数据，可选择性的对数据进行加密。系统中能始终保持两份与原始数据一致的副本。发现异常数据后能即时修复数据，恢复到和原始备份时一致。

1.4.2.5 省市两级公文传输交换平台

通过互联网，配合 USBKey 安全锁进行用户身份认证的加密识别，实现省市两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范围内公文、会议通知和资料下发、公文上报，平级单位间公文交换等功能。

发文（上报）文件。输入文件文号、标题、类型、发文（上报）单位、选择文件正文等，设置文件接收的人员、单位、群组。可对以往发布、上报的文件内容属性进行修改重新发布。

公文签收。对来文、未签收文件进行标识提示，可进行签收、自动回复、下载打印。

签收反馈。对已签收的文件通知进行结果反馈，办件反馈办理意见或办理结果，会议通知可进行参会回执。

会议通知发布和签收报名。在发布会议通知时，输入会议名称、组织单位、开会时间、会议资料，可以设置通知是否需要反馈和签到等，可灵活设置文件接收的人员、单位、群组。实现按会议通知要求进行在线报名功能。

检索与统计。公文传输管理系统中的检索引擎允许公文交换平台用户采用简单和高级两种方式检索符合条件的公文内容，并可以完成对公文的统计，如按公文标题进行简单搜索或按公文标题、发文单位、来文单位、收（发）文日期、文号、主题词、密级、紧急程度等多种要素进行组合搜索。

组织机构管理。通过统一用户认证管理系统，对需要使用电子公文传输系统的单位和部门进行统一管理，通过系统设置可对组织机构的变动随时作出调整。由系统管理员对参与电子传输的各单位进行编码、并对各单位的名称等信息进行管理。

注：省市两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单位包括市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局、电台、电视台、报社、出版社、影视机构、网络视听与出版单位，计划用户数≥250 个。

1.4.2.6 双随机一公开平台

向省政府信息中心申请免费租用政务云平台服务，建设“双随机一公开”系统。系统能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具体的功能如下：

- 1、建立部门的执法检查人员库功能。可涵盖省本级以及下辖各级有关单位的所有执法检查人员名单。数据项可包括人员的姓名、性别、所属机构、部门、岗位、专管类型、执法证号和联系方式等。提供单个新增、批量导入、修改、删除、查询等功能。

2.建立市场主体名录库功能。可涵盖省本级以及下辖各级全部被监管企业。数据项可包括企业名称、地址、行业类型、所属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联系电话、信用等级、注册性质和经营规模等。提供单个新增、批量导入、修改、删除和查询等功能。

3.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库动态管理功能。对照部门权力清单，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检查事项，对现有行政执法职权进行认真梳理，制定各级监管部门切实可行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另外系统具备实施抽查事项清单配置功能，事项清单可扩展到其他监管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包括抽查主体、抽查事项名称、抽查依据、抽查内容、抽查对象、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抽查方式等内容。提供在线编辑、新增、修改、删除和动态更新维护功能。

4.市场主体智能分级分类功能。系统以市场主体登记许可信息和采购人执法信息为基础，依据采购人的法定职能和监管需要，将信用等级、行业门类、经营场所或注册类型等维度纳入市场主体分级分类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科学多维分类，以便开展更有针对性的“双随机”抽查和监管措施。

(1) 按照市场主体的守法诚信记录，设置守信、警示、失信、黑名单四个信用等级。

(2) 按照政府关切、易发风险、群众关注程度、采购人监管责任等，设置重点、热点和一般企业三个行业门类。

(3) 按照市场主体经营场所的敏感程度，对在商业集中区、旅游区、地下空间、政府及校园周边等区域从事经营活动的企业，设置重点和一般两类监管区域。

(4) 根据市场主体的信用等级、行业门类、经营场所和注册类型等进行综合评价，科学划分每个市场主体的监管等级，采取相应的随机抽查和监管措施，合理设置抽查比例和频次，实行有针对性地全面综合监管。

5.定向和不定向随机抽查功能。运用信息技术和特定算法，从各部门抽查事项清单、市场主体名录库和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每次抽取监管对象时，可事先设置抽取比例，根据抽取规则进行随机抽取，抽取规则可自由设定。

(1) 根据选择的抽查事项，系统可自动匹配所抽取的监管对象行业类型和执法人员专管类型。

(2) 省级部门可从全辖区对象库中抽取，下级则只能抽取本辖区的监管对象和执法人员。

(3) 每次抽取结果出来后，系统具有预览、取消、确认生成、打印、导出等功能。

(4) 可以多门类、跨地区、分级别随机抽查，也可以做到多层次联动、多部门联合抽查。

6.权限分级管理功能。系统按多层架构设计，具有统一身份认证和完善的权限管理，是全辖区统一、分级管理的抽查系统，可分级权限管控。各省级部门可以省市县三级部署、统一使用，实现数据信息共建共享，也可以按级别管辖、属地管辖原则独立部署、分级使用。

7.全程留痕和档案管理功能。系统自动保存抽查日志，并自带录屏软件，可以对随机抽查全程进行视音频录制、上传、保存，随时可查看，责任可追溯。

8.统计查询功能。系统具备抽查记录汇总、统计分析功能，可查询权限范围内相关信息，进行阶段内的抽查数据分析，为决策提供有力、科学的依据。系统支持模糊查询和条件查询。

9.抽查结果公示功能。通过系统录入抽查结果，生成包括随机抽查事项、抽查主体、抽查对象、抽查处理结果等内容的公示表。有抽查日志汇总。

10.系统具有批量数据录入功能。系统可一次性批量录入大量格式化的数据，用来减少系统使用人员的工作量，同时避免操作失误。

11.智能验证功能。对工作人员录入的信息进行智能验证，能够防止系统使用人员因为误操作造成的错误或者损失，通过人工智能对关键数据的有效性控制，减少差错的发生。

12. 后台管理系统。后台管理主要是为系统后台管理提供服务，是为系统管理员提供为保障系统日常运行、系统维护的管理功能，包括组织机构、用户管理、权限管理、日志管理、档案管理等功能。

13.系统支持大量的并发事务处理及极高的响应速度。

1.4.2.7 统一应用支撑平台

实现全省统一用户管理，部分业务系统可单点登录。实现协同办公系统与统一用户管理无缝整合，实现数据共享，为业务平台的接入提供数据标准规范，为今后信息化系统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统一身份管理与认证：为所有应用系统提供用户认证、单点登录等服务，是用户访问各类应用系统的基础。身份认证平台包括身份库、资源库、权限库、日志库等。

统一消息通讯：包括即时通讯、系统消息、短信消息等。

统一系统配置：包括系统参数配置、定时任务配置、文种模版配置、字典及其分类管理等。

workflow平台：提供可视化的工作流构件库，可以快速构建、运行、监管和维护用户的业务流程。支持流程实例挂起、恢复、终止、复活、删除等功能。支持审批意见输入。同时支持单人、多人并行、多人顺序等阅批、审批模式。

表单引擎：通过描述表单外观和表单数据，能够快速开发电子表单构件。图形化的电子表单设计工具，能够设计出多样格式的电子表单，实现对要制作的表单页面进行布局制定，业务电子表单页面显示选择使用的数据库中的数据。并可以对业务进行增、删、改、查的操作。通过元数据管理能够方便的把关系型数据库中的信息展现到表单或保存到一个新建的数据表中。每个表单可以对应多个数据实例，能够通过一张表单提交多个数据实例；每个数据实例都独立于表单外观，能够被灵活的操作。

(二) 标项 1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新媒体监管部分

1. 概述

本标项涉及的融合监管平台（一期）新媒体监管部分是 2017 年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采集搜索模块设备、统计分析模块设备等硬件设备，视听 APP 抓取、APP 节目播放、微信公众号和大 V 舆情监测、备案网站监管、重点无证网站监管、网络剧与微电影审核序列号识别、网站违规外链监管、行业热点报道与热点视频监管、OTT 节目播放、OTT 画面采集与控制、移动端数据推送、增强报表统计分析、违规语义识别功能、服务器虚拟化管理与存储管理等软件组成。本次的新媒体监管系统与正在运行的网络视听效果综合评估平台融合，运用语音转文字、快速匹配、大数据分析等先进信息技术，实现互联网、OTT、APP 违规内容快速定位、取证、上报，提高监测监管范围、准确度、深度，解放人力；运用语义分析、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先进信息技术，结合微信、微博传播特点，运用系统自动判别和人工审核的方式实现对微信、微博违规内容快速定位、取证、上报，填补我省广电行业微信、微博监管信息化系统的空白，监管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监管能力达到省级监测监管行业先进水平。

2. 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参考品牌
1.	采集搜索模块设备（含正版操作系统）	11	台	2U 机架式 X86 服务器；CPU Intel Xeon 6C E5-2620 V3 2.40GHz 15MB 8GT/s 85W x2；内存 16G DDR4-2133 ECCx8；480GB 6G SATA 企业级 2.5in SSDx2；Intel X520 双口万兆以太网卡 半高（含模块） x1；阵列卡（支持 raid1、0、5、10，缓存 1G 或以上）；集成四口千兆以太电口网卡；1+1 冗余交流电源x1；售后服务:3 年原厂质保、技术支持及现场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HP、华为、IBM

2.	统计分析模块设备（含正版操作系统）	4	台	2U 机架式 X86 服务器；CPU Intel Xeon 6C E5-2620 V3 2.40GHz 15MB 8GT/s 85W x2；内存 16G DDR4-2133 ECC x2；480GB 6G SATA 企业级 2.5in SSD x2（内置或后置）；4TB 6G NL-SAS 7.2K 3.5in HDD x12；Intel X520 双口万兆以太网卡 半高（含模块）x1；阵列卡（支持 jbod 直通模式、缓存 1G 或以上）；集成四口千兆以太电口网卡；1+1 冗余交流电源 x1；售后服务:3 年原厂质保、技术支持及现场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HP、华为、IBM
3.	视听 APP 抓取软件	40	个	对浙江持证网站开办的 40 个 APP（包含 IOS 软件 17 款，安卓软件 23 款）进行研究分析，获得该 APP 所使用的传输协议、服务接口、数据编码格式等信息，方案提供三种采集方式互为补充，针对未加密的视听 APP，直接利用服务器模拟采集；针对采用了地址保护的可以进行逆向工程法进行逆向破解；针对采用了软件加密和逆向保护的可以利用手机终端采集法进行辅助采集。	
4.	APP 节目采集设备(IOS 系统)	3	个	操作系统 iOS 10，核心数四核 CPU，RAM 容量≥ 2GB，ROM 容量 ≥ 64GB；主屏尺寸≥4.7 英寸	
5.	APP 节目采集设备（Android 系统）	3	个	操作系统 Android，CPU 频率≥ 2.4GHz，CPU 核数八核，RAM≥ 4GB，ROM ≥ 64GB，主屏尺寸≥ 5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	华为、三星
6.	APP 节目播放软件	1	套	对于无法获取播放地址或者播放地址加密的 APP 节目，采用 APP 客户端代理以及手机投屏相结合的方式实现 APP 节目的播放	
7.	微信公众号和大 V 舆情监测软件	1	套	对浙江省传统媒体办理的微信公众号发布的信息内容进行数据的采集分析，对浙江省内的重点微博用户、微博大 V 及特定类型的话题进行持续跟踪	
8.	备案网站监管软件	1	套	对浙江省内的新增备案网站（目前 8 家）进行分析，对热门的视频网站、网站视频节目较多、视频节目更新比较频繁的几类备案网站进行常态化的监管，持续采集网站中的视频节目信息，并对采集的节目信息进行违规判别与审核	

9.	重点无证网站监管软件	1	套	对浙江省内的重点无证网站进行分析，对热门的视频网站、网站视频节目较多、视频节目更新比较频繁的几类重点无证网站进行常态化的监管，持续采集网站中的视频节目信息，并对采集的节目信息进行违规判别与审核
10.	网络剧、微电影审核序列号识别软件	1	套	通过视频内容处理技术对浙江省内视频网站传播的网络剧、微电影节目进行内容识别，检查并提取视频中的序列号
11.	网站违规外链监管软件	1	套	通过对网站的链接分析，对相同的外链 URL 进行分析，对跳转的网站地址进行视频采集分析，判断该网站是否存在违规外链的情况
12.	行业热点报道、热点视频监管软件	1	套	在主流门户网站（网易、新浪、搜狐）发现并抓取广电行业相关的热点报道、领导重要讲话、行业重大事件，在主流视频网站（优酷、腾讯、搜狐、土豆）发现并抓取广电行业相关的热点视频
13.	OTT 节目播放软件	1	套	对于播放地址加密的视频节目通过远程请求的方式调用 OTT 盒子中的代理程序，代理程序响应请求并播放相应的视频信息，OTT 播放的视频信息通过流媒体服务进行转码后在客户端展示播放
14.	OTT 画面采集与控制软件	1	套	通过采集软件采集 OTT 盒子的视频流并通过流媒体服务进行转码后，虚拟遥控器以传送命令的方式对 OTT 画面进行控制
15.	移动端数据推送软件	1	套	通过数据接口方式将系统采集与分析的数据结果推送至手机端，方便监管人员查看
16.	增强报表统计分析软件	1	套	对每日采集的互联网、APP 的热点视听节目、最新上线视听节目等情况进行分类分析与汇聚，并以文字结合图表的形式展示。能对每日的微信、微博、主流门户和视频网站的热门事件、话题进行分析汇总生成每日（周）舆情报告。
17.	违规语义识别功能软件	1	套	对文本进行分词、标注、语法分析的方式进行语义内容的分析，通过视频节目名称进行语义识别，提高违规节目的判别能力
18.	虚拟化管理软件	1	套	虚拟化管理软件具备源码开放性，满足系统级集成与扩展；核心虚拟化同时支持但不依赖于第三方虚拟化软件，采用基于 Ceph 的分布式存储提升了虚拟化资源的

				整体性能，监管平台开发环境基于云平台因此具备无缝移植。统一虚拟化资源管理平台在各个统一资源层的基础上通过开放的 API 接口，构建一体化的监控部署工具进行统一管理，其目标就是构建一套有机结合。	
19.	存储管理软件	1	套	存储虚拟化采用 Ceph 分布式存储系统，具备高扩展性、高可靠性、高性能。使用普通 x86 服务器，支持 TB 到 PB 级的扩展；没有单点故障，多数据副本，自动管理，自动修复。	
20.	48 口万兆光交换机（带光模块）	1	台	48 个 GE SFP/10 GE SFP+端口，2 个 40G QSFP+端口、冗余交流电源、交换容量：2.56Tbps/23.04Tbps，包转发率：1080 Mpps，支持长距堆叠、支持 1 个扩展插槽，支持 4*40G 子卡；OSPF，BGP，MPLS，提供 48 个万兆多模模块，提供 1 条 3 米 QSFP+高速电缆，3 年 7*24 小时，原厂售后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华为、华三
21.	千兆汇聚交换机（带光模块）	1	台	28 个千兆 SFP，4 个复用的千兆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Combo，4 个万兆 SFP+，单子卡槽位，含 1 个 150W 交流电源，150W 交流电源模块，8 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850nm，0.55km，LC)，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华为、华三

▲说明：如相同产品价格合计低于采购限额标准（20 万元）的可以采用进口设备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无效；政府采购项下进口设备的界定依据为财政部颁布的文件（财库（2007）119 号、财办库（2008）248 号）。

3. 其他要求

1) 投标方需提供硬件原厂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从项目终验之日起计算。

▲2)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系统设计方案，负责系统集成、安装及调试。

3) 要求投标方在投标时采用 DEMO 模式对系统功能进行演示（演示时间为 10 分钟，开标现场提供投影机，其他设施由投标方提供）

▲4) 投标方需做好本项目各设备 IP 地址规划，新购设备设好所有配置，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并完成在现有网络和安全设备中的部署。

5) 系统建设过程中所用尾纤等配件、耗材由投标方按照主要硬件同等档次品牌提供，报价时应包含，实施过程中不予增加。

4. 相关服务要求

4.1 售中服务

1) 包括运输、保险、卸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保管、开箱验收（箱体外观无人为损坏情况下）、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检验、最终验收并交付。（进口设备还需包括进口设备审批、报关、进口、

清关);

- 2) 到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 交货方式: 现场交货;
- 4) 安装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需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 6) 实施周期: 从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至具备验收条件的时间周期 90 天。
- 7) 最终验收

乙方应提供产品的有效检验文件及供货清单, 经甲方认可后, 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产品验收标准。甲方对产品验收合格后, 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 乙方必须更换相关零部件, 甚至于更换产品。并且赔偿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验收合格条件: 运行结果及使用效果符合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问题已被排除, 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设备、备品备件和资料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4.2 售后服务

▲1) 保修期: 本项目保修期为 3 年, 以完成安装调试并经项目终验组签字终验之日起计算。

2) 售后服务机构

产品制造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应设有维修中心, 维修中心应能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服务。

3) 售后服务响应

乙方提供 1 名参加本项目安装调试、熟练掌握系统软硬件配置操作及能编写每日每周监测月报的专业工程师驻场服务 1 年(从项目终验组签字终验之日起计算), 乙方其他专业工程师提供远程支撑, 在接到使用单位维修及技术服务要求后应在 2 小时之内做出响应, 如果使用单位需要, 应在 4 小时之内派出原厂专业工程师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

4) 售后服务内容

在保修期内, 乙方应提供正常保养服务, 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 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直至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返厂维修)。

5) 售后服务收费

在保修期内, 乙方提供免费服务, 保修期将满时, 乙方须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一次, 解决检测出的问题, 并向甲方提供整个书面报告。

保修期满后, 乙方须提供最优惠的维修价格(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等), 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在设备寿命期内, 保证维修配件的供应和及时维修, 维修价格保持不变(政策调整因素除外)。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3 培训

为使用户能正确使用设备, 对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 使设备能正确的为用户使用并达到用户的工作使用效果。

1) 需要培训的人数: 3 人次;

2) 培训方式: 现场培训;

3) 培训费用: 承担用户人员食宿、交通、补贴及供应商为组织培训工作所支出的费用;

4) 培训完成时间: 培训可在售前或售后进行, 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才算完成。具体由采购人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后确定;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4 其他

相关服务内容需由除中标人外第三方完成的, 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并取得采购人认可, 签订

合同后须将分包合同交至采购人处备案。

5. 商务要求

1) 签订合同

本次采购合同由乙方与甲方（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签订。

2) 本项目以人民币付款。

3) 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

①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②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现金/采购人认可的形式

③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④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⑤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期结束

合同款项支付：

第一笔付款为预付款：合同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支付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

第二笔付款为最终验收付款：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合同款。

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条款，若出现负偏差，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三) 标项 2 融合监管平台（一期）传统媒体监管部分**1. 概述**

本标项涉及的融合监管平台（一期）传统媒体监管部分主要包含监测系统（二期）中心平台升级改造、广告监测子系统升级改造、节目直转播比对子系统、省本级和除杭州外的 10 个市级监测前端升级改造四部分内容的软硬件，运用成熟、先进的虚拟化硬件平台设计和先进的视音频检索、音视频重复性片段检测、语音语义识别、关键词检测等新技术，提高监测监管节目回传质量，实现通过动态网页以及非线性编审程序与虚拟化平台进行交互以及数据通信，其中包括提交增加，删除，查询，修改，管理等日常业务操作，实现监测任务管理、实时监测管理、录像回放管理、异态数据管理、数据展示、前端设备管理、设备异常报警、数据统计分析、系统管理、巡查历史查询、广告监测任务管理、广告样本管理、广告样本属性管理、广告监测结果非编审核、广告违规研判、广告综合统计、节目直转播比对任务管理、节目直转播比对事件管理、节目直转播比对异态审核、节目直转播比对结果综合统计等功能。

2. 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参考品牌
1.	刀片处理模块	28	台	配置 2 个 Intel Xeon E5-2620V3 处理器；CPU 主频:≥2.0GHz, ≥6 核；配置≥64GB DDR4 内存，支持 2DPC/3DPC POR+1；支持≥24 个内存插槽，支持 ECC、Mirroring、Sparing 等内存保护技术；最高功耗 CPU 时，内存支持满配；配置独立硬 Raid 卡，支持 Raid0, 1, 10；配置 2 个 300GB 1000rpm 2.5 寸热插拔 SAS 硬盘；4 个 GE 端口；支持≥2 个 PCIe3.0x16 扩展插槽；提供 2 个 SD 卡插槽，支持 Raid1，可用于安装系统启动软件；支持 NVMe SSD 盘；支持 PCIe 标卡内部支持 1 个 USB；国产管理芯片，提供芯片截图，提供芯片厂家的资质证明，芯片厂家为国产厂家；支持 TPM 安全加密，防止病毒入侵或未经授权的操作；集成系统管理处理器支持：自动服务器重启、风扇监视和控制、电源监控、温度监控、启动/关闭、按序重启、本地固件更新、错误日志，可通过可视化工具提供系统未来状况的可视显示；具有图形管理界面及其他高级管理功能；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支持远程监控图形界面，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软驱、虚拟光驱等操作；刀片上管理软件自主研发，可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支持黑匣子功能，在系统内核 panic 时的内核栈信息记录和导出，快速问题定位。提供官网资料；支持最后一屏功能，在检测到宕机发生时将系统临终时刻的屏	华为、HP、IBM

				幕以指定的格式保存在 iBMC 的存储空间内，快速问题定位。包括正版 Windows Server 2008 R2 及以上版本服务器操作系统；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系统终验之日起计算；投标时提供原厂商的授权书、原厂商服务承诺函及第三方检测报告。	
2.	刀片机箱	2	套	投标机型架构成熟，上市 3 年以上；一体化刀片服务器，高度≥10U，单框可支持≥16 刀片，同一机框可同时支持 E5V1/E5V2/E5V3/E5V4/E7V2/E7V3/E7V4 等多代 Intel CPU 刀片混插能力，支持≥4 个交换插槽，支持 GE 交换、10GE 交换、40GE、IB FDR/EDR 交换、8G/16G FC 交换、FCoE 交换，本次配置 2 对冗余千兆交换模块，冗余交换模块上行提供≥24 个千兆电口，≥8 个万兆光口；支持堆叠，smart link, monitor link 等高级特性；端口全部激活，配置支持其正常使用的所有软件许可，单框配置 16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用于上行连接，支持图形化配置堆叠，Endhost, vlan 等特性，简单易用，提供相关白皮书，配置内置触摸液晶屏，配置本地 KVM 功能，通过一个物理接口可以集中呈现管理框内所有刀片，不支持该功能的配置和刀箱数量相等的外置 KVM 交换机，支持无状态计算功能，实现 MAC 地址和 WWN 号的池化分配以及 BIOS, 网卡, HBA 卡的配置管理，无需外置管理节点即可实现刀箱内和刀箱间的硬件配置参数的自动迁移，支持≥6 个冗余独立热插拔交流电源模块，电源模块额定功率≥2000W，本次满配，支持≥14 个冗余热插拔风扇模块，本次满配，支持 N+1 冗余，防止机房温度过高导致宕机，支持 5-40℃，节能环保，投标产品在官网上发布文档详细齐全，提供刀片和交换模块白皮书，用户指南，配置指南，交换模块命令参考，交换模块培训视频等中文文档和官网链接，文档内容详细。要求提供为期 3 年 7*24 原厂商硬件支持服务，自系统终验之日起计算；投标时提供原厂商的授权书、原厂商服务承诺函及第三方检测报告。	华为、HP、IBM
3.	三层 48 口交换机（带光模块）	2	台	应用层级：三层；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端口：48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4 个 10GE SFP+	华为、华三

				接口；背板带宽：416Gbps；包转发率：192Mpps；MAC 地址：32k；扩展模块：2 个堆叠扩展插槽；电源：交流、双电源；带 4 个光模块-eSFP-GE-多模模块(850nm，0.55km，LC)；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系统终验之日起计算；	
4.	三层 24 口交换机（带光模块）	2	台	支持三层交换协议；交换容量≥540Gbps，转发性能≥200Mpps；预留 1 个或以上业务端口扩展槽位；28 个或以上千兆 GE 电口，4 个或以上千兆 SFP 光口，4 个或以上万兆 SFP+光口，2 个或以上 QSFP+ 40G 堆叠口及相应堆叠线缆，双电源冗余，4 个千兆光模块；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系统终验之日起计算；	华为、华三
5.	多画面显示专用设备	13	台	1U 服务器主机 CPU：酷睿 i7 6 代系列 i7-6700@3.5GHz；主板：超微服务器专用 X11SAE 主板；内存：DDR3 1600 标配 8G；网卡：Intel 双千兆网卡；硬盘：标配 1 个 1TB 硬盘，转速 7200 转/分及以上；电源：400W 专用服务器电源；配置 windows server 2008 或 2012 正版操作系统；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系统终验之日起计算；	华为、HP、IBM
6.	嵌入式机箱	18	台	每台嵌入式机箱可混插 4 块各类板卡，板卡为横插式、后装载、可热插拔。机箱侧边内置变速风扇，自动监测温度来控制风扇转速，延长风扇寿命，降低噪音。机箱前面板提供电源和风扇工作状态指示。	
7.	冗余热备份电源	6	台	每台配置 3 个单路电源模块，3 路交流输入，2+1 冗余备份，自动均衡负载，后装载、可热插拔。提供多至 3 路完全并联的 12V 直流输出，与采用直流电源输入接口的嵌入式机箱配合使用，提供高可靠性的电源。具备过温、过压、过流及短路保护功能。机箱面板提供电源和风扇工作状态指示。	
8.	多通道 DVB-C 有线数字电视监测解扰卡	16	块	接入有线数字电视射频信号，完成 QAM 信道指标监测、码流指标监测、码流解扰、TS over IP 码流组播和监测数据组播等功能。一块板卡须实时完成 4 路有线电视信号的解调、解扰、信道指标监测、码流分析告警及 TS over IP 打包输出功能。	
9.	多通道 AM/FM 广播监测编码	12	块	支持 8 路 AM/FM 信号的接收和解调，完成信号功率、SNR、调制度/调幅度等参数测量；	

	卡			具有噪声抑制、音频采集、音频监测及音频压缩编码等功能。	
10.	AM/FM 广播波段接收天线	11	付	频率范围:48.5KHZ-860MHZ; 输出阻抗: 75 (Ω); 增益:8-14dB。如室内接收效果不好, 则必须在室外固定、防护好, 并确保接收质量。	
11.	嵌入式监测主控板	11	块	支持数字、模拟、DTMB 以及广播等信号监测报警的嵌入式平台, 完全支持总局监管平台协议, 可以实现信号指标测量获取, 指标与码流报警, 支持 7x24 小时自动录像及录像查看下载, 支持实时流媒体查看; 支持多节目的轮巡轮播功能。支持 Linux 嵌入式操作系统。 板卡支持后装载、热插拔。支持 Web 登录访问配置。	
12.	多通道高标清监测转码卡	16	块	可完成 8 套高清或 24 套标清节目视频 MPEG-2/H.264/AVS/AVS+到 H.264 的实时转码和音频 MP2 或 AC3 到 AAC 的实时转码, 编码码率和分辨率可以设置。输入输出支持单播及组播两种方式。	
13.	48 口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	台	用于监测系统的网络连接, 支持 IGMP 组播协议, 满足系统完成监测数据组播、TS over IP 码流组播和配置管理等功能。	华为、华三
14.	24 口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10	台	用于监测系统的网络连接, 支持 IGMP 组播协议, 满足系统完成监测数据组播、TS over IP 码流组播和配置管理等功能。	华为、华三
15.	前端存储	10	块	2T, SATA 接口, 7200rpm 转速	
16.	CAM 大卡	40	块	1 张 CAM 解扰大卡配合 1 张 CA 授权智能小卡, 可同时解扰 1 路加密 TS 流中的 6-8 套节目。	
17.	监测任务管理软件	1	套	用于广播电视监测日常任务、临时任务的建立, 下发, 删除等管理。	
18.	实时监测软件	1	套	调用全省各市县已监测的电视广播实时节目, 包括数字电视、数字广播、模拟电视、模拟广播、中波。在已知节目频点的情况下, 自由播放前端所有广播节目, 包括未监测的节目。	
19.	录像回放软件	1	套	调用全省各市县已监测的电视广播录像节目, 包括数字电视、数字广播、模拟电视、模拟广播、中波。	
20.	异态数据管理软件	1	套	查询全省广播电视节目故障信息及故障录像, 实时报警有声光提示, 并有处理选项。	
21.	数据归一化软	1	套	对所有存储的音视频文件进行归一化处理,	

	件			用于数据分析	
22.	数据展示软件	1	套	监测信息，站点信息 2d 地图展示，对故障站点进行报警	
23.	前端设备管理软件	1	套	对各地前端广播电视采集设备进行实时轮询检查其工作状态，调整前端监测节目，设置报警参数。	
24.	设备异常报警软件	1	套	对异常前端进行报警，并在展示软件进行	
25.	数据统计分析软件	1	套	所有数据统计分析，提供报表和展示。	
26.	巡查历史查询软件	1	套	对巡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提供历史记录查询。	
27.	系统管理软件	1	套	对系统软硬件进行统一管理，发现异常实时报警。	
28.	广告监测任务管理软件	1	套	创建广告监测任务，设置监测频道范围、时间范围、监测周期等监测任务参数。	
29.	广告样本管理软件	1	套	将新发现的广告添加制作成样本，每一个样本可适用于所有监测频道的样本匹配，用户可编辑、删除样本。	
30.	广告样本属性管理软件	1	套	对广告样本类别属性可分级查询显示，每一级都可进行增、删、改的管理操作。	
31.	广告监测结果非编审核软件	1	套	结合视音频的非线性编辑技术，提供快捷键、图片墙等一系列辅助人工快速编审的手段。	
32.	广告违规研判软件	1	套	可对违规广告的类型进行深入研判，并可对违规广告视频进行下载和管理。	
33.	广告综合统计软件	1	套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61 号令、71 号、79 号文件的要求，支持对广告按照播出时间、时长、频率等监测信息进行统计。	
34.	节目直转播比对事件管理软件	1	套	某一重特大事件的管理，对该事件进行查询、创建、修改、删除。	
35.	节目直转播比对任务管理软件	1	套	选择基准频道和需要与其比对的广播电视频道并设定监测起止时间后，对某一监测事件创建监测任务。自动处理监测任务所对应的节目数据。	
36.	节目直转播比对异态结果审核软件	1	套	异态结果按频道、起止时间，查询后在列表中显示。对监测到的异态结果进行双播放器对比回放，以便审核。回放过程中，可通过双播放器对视音频快进、快退、暂停、全屏播放、取证下载、标记开始、标记结束等操作。	

37.	节目直转播比 结果统计软件	1	套	可根据时段、频道等对异态结果播出次数进行统计，生成统计报表。 报表可查询、删除、下载、导出、打印。	
38.	各市接口软件	1	套	实现各市监测中心广播电视监测系统实时视音频监测、录像回放、异态查询等功能。	
39.	虚拟化管理软件	56	CPU	对所有计算存储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动态分配，虚拟服务配置。提供虚拟化服务器正版操作系统，与硬件刀片服务器匹配。	能有效管刀片处理模块硬件资源
40.	数据库软件	1	套	Oracle 11g，支持 64 位，至少 50 用户，支持 window 和 linux 操作系统，数据库规模无限制	
41.	前端采集软件	11	套	前端硬件统一管理、控制与中心平台通讯	
42.	UPS 电源 DPH 系列电源 模块	1	块	额定容量 25kVA 额定功率 25kW	台达，现 UPS 扩容

▲说明：如相同产品价格合计低于采购限额标准（20 万元）的可以采用进口设备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无效；政府采购项下进口设备的界定依据为财政部颁布的文件（财库（2007）119 号、财办库（2008）248 号）。

3. 其他要求

1) 投标方需提供硬件原厂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从项目终验之日起计算。

▲2) 投标方需在投标时提供完整的系统设计方案，负责系统集成、安装及调试。

▲3) 投标方需做好本项目各设备 IP 地址规划，新购设备设好所有配置，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并完成在现有网络和安全设备中的部署。

4) 系统建设过程中所用尾纤等配件、耗材由投标方按照主要硬件同等档次品牌提供，报价时应包含，实施过程中不予增加。

4. 相关服务要求

4.1 售中服务

1) 包括运输、保险、卸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保管、开箱验收（箱体外观无人为损坏情况下）、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检验、最终验收并交付。（进口设备还需包括进口设备审批、报关、进口、清关）；

2) 到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4)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需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6) 实施周期：从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至具备验收条件的时间周期 90 天。

7) 最终验收

乙方应提供产品的有效检验文件及供货清单，经甲方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产品验收标准。甲方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更换相关零部件，甚至于更换产品。并且赔偿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验收合格条件：运行结果及使用效果符合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问题已被排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设备、备品备件和资料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4.2 售后服务

▲1) 保修期：本项目保修期为3年，以完成安装测试并经项目终验组签字终验之日起计算。

2) 售后服务机构

产品制造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应设有维修中心，维修中心应能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服务。

3) 售后服务响应

工程师乙方专业工程师提供远程支撑，在接到使用单位维修及技术服务要求后应在2小时之内做出响应，如果使用单位需要，应在4小时之内派出原厂专业工程师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

4) 售后服务内容

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提供正常保养服务，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直至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返厂维修）。

5) 售后服务收费

在保修期内，乙方提供免费服务，保修期将满时，乙方须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一次，解决检测出的问题，并向甲方提供整个书面报告。

保修期满后，乙方须提供最优惠的维修价格（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等），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在设备寿命期内，保证维修配件的供应和及时维修，维修价格保持不变（政策调整因素除外）。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3 培训

为使用户能正确使用设备，对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使设备能正确的为用户使用并达到用户的工作使用效果。

1) 需要培训的人数：3人次；

2)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

3) 培训费用：承担用户人员食宿、交通、补贴及供应商为组织培训工作所支出的费用；

4) 培训完成时间：培训可在售前或售后进行，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才算完成。具体由采购人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后确定；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4 其他

相关服务内容需由除中标人外第三方完成的，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并取得采购人认可，签订合同后须将分包合同交至采购人处备案。

5. 商务要求

1) 签订合同

本次采购合同由乙方与甲方（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签订。

2) 本项目以人民币付款。

3) 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

①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5%。

②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现金/采购人认可的形式

③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

④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⑤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期结束

合同款项支付：

第一笔付款为预付款：合同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支付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

第二笔付款为最终验收付款：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合同款。

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条款，若出现负偏差，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四) 标项 3 政务服务平台（一期）**1. 概述**

本标项涉及的政务服务平台（一期）是 2017 年智慧新闻出版广电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电子签章 UKey、USBKey 身份识别锁、高速文件扫描仪等硬件设备，统一协同办公平台、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数据库、档案管理系统升级改造、全省公文传输交换平台、“双随机一公开”系统、统一应用支撑平台及数据交换标准、2016 版 WPS 办公软件、国产正版杀毒等应用软件，以及历史数据迁移组成。将虚拟化信息技术和行政办公有机结合，真正实现办公无纸化、自动化，各子系统维护方便且相互融合，安全可靠，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2. 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参考品牌
1.	电子签章 UKey	20	个	支持签章加盖；支持文档锁定；支持验证文档；能提供用户及组织机构信息集成接口；二次开发接口能被 java 平台、微软.net(C#)、VC、VB 或 JavaScript 程序调用；支持 win10/win7 系统(64 位)。	
2.	USBKey 身份识别锁	250	个	8 位高速芯片，USB1.1 标准设备，兼容 USB2.0 及 3.0 接口；储存器读写次数：写≥10 万次，读：无限制；储存器容量 512 字节；可支持 SM2 国密算法；支持 win10/win7 系统(64 位)	
3.	高速文件扫描仪	2	台	A4 幅面，双面自动进纸扫描和平板扫描，200dpi 的扫描速度≥12 张/分钟；扫描结果自动生成 pdf 文件；支持 win10/win7 系统(64 位)	佳能、爱普生、富士通
4.	统一协同办公平台（含 Office/WPS 文档编辑控件与正版数据库软件）	1	套	具有综合办公门户、发文管理、电子签单、收文管理、请示批示、信访件办理、信息刊物、公文查询、督办管理、个人中心、考勤管理、行政管理、资源中心、意见征求、信息发布等功能	
5.	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务数据库（含正版数据库软件）	1	套	将省局和委托下放的全部行政权力事项的最终审批结果入库。同时，通过前置机，将报刊管理系统、印刷管理系统和版权管理等自建系统的业务数据与省政府数据中心进行实时的数据交换，将政务服务网中的审批信息与省政府数据中心进行实时的数据交换。	
6.	档案管理系统升级改造（含正版数据库软件）	1	套	将原单机版的档案管理系统升级为网络版，采用 B/S 架构，对客户端数量无限制，可对公文、行政、人事档案、业务档案等档案进行电子归档。具有目录编制、档案借阅、档案查询、档案明细查看、档案统计、档案销毁、条目导入、数据保	

				全等功能。	
7.	全省公文传输交换平台（含正版数据库软件）	1	套	配合 USBKey 安全锁进行用户身份认证的加密识别,实现省市两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内公文、会议通知和资料下发、公文上报,平级单位间公文交换等功能。	
8.	“双随机一公开”系统（含正版数据库软件）	1	套	具有建立部门的执法检查人员库、建立市场主体名录库、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库动态管理、市场主体智能分级分类、定向和不定向随机抽查、权限分级管理、全程留痕和档案管理、统计查询、抽查结果公示、批量数据录入、智能验证、后台管理等功能。	
9.	统一应用支撑平台及数据交换标准	1	套	具有统一身份管理与认证、统一消息通讯:包括即时通讯、统一系统配置、工作流平台、表单引擎等功能	
10.	Windows 10 正版操作系统	1	套	正版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130 用户以上	
11.	2016 版 WPS 办公软件	1	批	金山 2016 版 WPS 办公软件,150 用户以上	
12.	国产正版杀毒软件	1	套	国产,网络版杀毒软件,150 个用户以上	
13.	历史数据迁移	1	套	将原省局 OA 系统的全部数据迁移到新系统的对应栏目中。	

▲说明:如相同产品价格合计低于采购限额标准(20 万元)的可以采用进口设备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无效;政府采购项下进口设备的界定依据为财政部颁布的文件(财库(2007)119 号、财办库(2008)248 号)。

3. 其他要求

1) 投标方需提供硬件原厂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从项目终验之日起计算。

▲2)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完整的系统设计方案,负责系统集成、安装及调试。

3) 要求投标方在投标时采用 DEMO 模式对系统功能进行演示(演示时间为 10 分钟,开标现场提供投影机,其他设施由投标方提供)

▲4) 投标方需做好本项目各设备 IP 地址规划,新购设备设好所有配置,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并完成在现有网络和安全设备中的部署。

5) 系统建设过程中所用尾纤等配件、耗材由投标方按市场主流档次品牌提供,报价时应包含,实施过程中不予增加。

4. 相关服务要求

4.1 售中服务

1) 包括运输、保险、卸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保管、开箱验收(箱体外观无人为损坏情况下)、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检验、最终验收并交付。(进口设备还需包括进口设备审批、报关、进口、清关);

2) 到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 4)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需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 6) 实施周期：从合同签订并生效之日起至具备验收条件的时间周期 90 天。
- 7) 最终验收

乙方应提供产品的有效检验文件及供货清单，经甲方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产品验收标准。甲方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产品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更换相关零部件，甚至于更换产品。并且赔偿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验收合格条件：运行结果及使用效果符合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问题已被排除，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设备、备品备件和资料都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4.2 售后服务

▲1) 保修期：本项目保修期为 3 年，以完成安装测试并经项目验收组签字验收之日起计算。

2) 售后服务机构

产品制造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应设有维修中心，维修中心应能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服务。

3) 售后服务响应

乙方提供至少 1 名参加本项目安装调试、熟练掌握系统软硬件配置操作及能修改软件简易功能的专业工程师驻场服务 1 年（从项目终验组签字终验之日起计算）。同时乙方其他专业工程师提供远程支撑，在接到使用单位维修及技术服务要求后应在 2 小时之内做出响应，如果使用单位需要，应在 4 小时之内派出原厂专业工程师维修人员到现场维修。

4) 售后服务内容

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提供正常保养服务，因产品制造质量不良而产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直至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返厂维修）。

5) 售后服务收费

在保修期内，乙方提供免费服务，保修期将满时，乙方须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一次，解决检测出的问题，并向甲方提供整个书面报告。

保修期满后，乙方须提供最优惠的维修价格（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等），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在设备寿命期内，保证维修配件的供应和及时维修，维修价格保持不变（政策调整因素除外）。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3 培训

为使用户能正确使用设备，对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使设备能正确的为用户使用并达到用户的工作使用效果。

1) 需要培训的人数：操作使用培训全员，系统运维培训 3 人；

2)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

3) 培训费用：承担用户人员食宿、交通、补贴及供应商为组织培训工作所支出的费用；

4) 培训完成时间：培训可在售前或售后进行，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才算完成。具体由采购人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后确定；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4 其他

相关服务内容需由除中标人外第三方完成的，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并取得采购人认可，签订合同后须将分包合同交至采购人处备案。

5. 商务要求

1) 签订合同

本次采购合同由乙方与甲方（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签订。

2) 本项目以人民币付款。

3) 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

①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②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现金/采购人认可的形式

③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④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⑤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期结束

合同款项支付：

第一笔付款为预付款：合同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支付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

第二笔付款为最终验收付款：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合同款。

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条款，若出现负偏差，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五) 标项 4 政务服务业务硬件支撑及存储系统**1. 概述**

本标项涉及的政务服务业务硬件支撑及存储系统，包含新媒体监管系统所用音视频存储系统和政务服务平台核心业务支撑软硬件。随着新媒体音视频采集数量的不断增加，要求新存储可用容量大于600T；政务服务平台核心业务支撑系统通过虚拟化技术组建资源池，提供业务用户使用瘦终端、胖终端、智能终端等接入，打造一种新型、安全、便捷、高效的办公方式。实现多个部门共享计算与存储资源，实现资源的统一调度；把将原本分散在各PC上的用户桌面数据集中到数据中心，支持软件自动分发，实现统一的安全管控；把分散运维向集中化运维过渡，管理员通过后台便可处理用户故障，降低运维工作量并提升效率。

2. 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参考品牌
1.	存储设备与存储业务万交换机	1	套	<p>存储设备采用全对称分布式架构，裸容量 1000T，提供 600T 可用容量许可，最大支持 288 个存储节点平滑扩展，单一文件系统容量高达 100PB；配置 7 个存储节点，每个节点 32G 缓存，配置 36 块 4TB SATA 7.2K rpm 3.5 英寸磁盘，4 个 10GE 光口（含模块）；基本软件包(含 CIFS, NFS, FTP, NDMP, Swift, S3, 负载均衡, 性能加速)以及空间配额管理功能；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p> <p>存储业务交换机 2 台：提供 24 个万兆 SFP+端口，2 个 40G QSFP+上行口，冗余交流电源，端口侧出风；包转发率≥480Mpps，交换容量≥1.28Tbps；提供 21 个万兆 SFP+多模模块；提供 2 条 1 米 40G QSFP+高速电缆，用于接入交换机堆叠；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原厂现场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p> <p>存储管理交换机 1 台：48×10/100/1000Base-T，4 个千兆 SFP；交换容量 256Gbps，包转发率≥108Mpps；交流双电源；带 4 个千兆光模块。售后服务:3 年 7×24 小时，下一个工作日上午，原厂现场服务，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p> <p>投标产品制造商必须是国际知名厂商；全对称分布式架构，无单独元数据服务器(即索引控制器)，所有元数据均匀分布在所有节点上，所有存储节点均为 X86 架构，非开源软件+服务器方式实现；单套存储系统允许高达 4 个存储节点同时宕机，数据不会丢失；支持任意多块盘失效后，仍然可以播放图像，提供实现技术白皮书；每个子域配置 2 台万兆交换机，满足云存储系统节点间互联，考虑到后续扩容的需要，每台万兆交换机接口≥24 个；提供投标产品公开网站可查询的 SPEC SFS2008 指标≥5,000,000 OPS，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证书，原厂盖章；投标时提供原厂商的授权书、原厂商服务承诺函及第三方检测报告。</p>	华为、HP、IBM

2.	硬件支撑平台管理 & 存储 & 计算节点 (含分布式存储软件)	8	台	4U 高密服务器, 带机框, 备份电源; 配置 2 颗至强 E5-2630 v4(2.2GHz/10-core)处理器; 内存插槽最大支持 16 条, 本次配置 320GB 2133MT/s DDR4 内存; 2 块 600GB SAS 10K rpm 2.5 英寸磁盘安装系统; 10 块 4TB SATA 7.2K rpm 3.5 英寸磁盘提供存储空间; 1 块服务器同品牌 800G PCIE SSD 卡提供数据缓存; 2 个 10GE 光口 (含模块); 虚拟化服务器安装正版 windows server 操作系统; 3 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售后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具备自主品牌的全系列硬件产品、软件产品以及原厂服务能力; 单个集群 (HA 资源池) 的计算节点可达 128 台; 不需要外置 SAN 存储, 存储系统为分布式 Server SAN 架构, 同一节点内计算存储融合, 可配置 2 副本或 3 副本, 满足不同可靠性要求的业务场景。支持虚拟机远程挂载光驱功能: 支持虚拟机在运行情况下, 管理员将本地 PC、本地服务器或者本地虚拟机的光驱设备或者镜像文件 (ISO9660 格式) 挂载到虚拟机中, 进行虚拟机操作系统或者软件的安装、修复; 在同一个 Portal 中提供统一的软硬件 (包括计算、存储、网络设备、虚拟化平台等) 监控和告警管理; 重建 1TB 数据小于 30 分钟 (主存储介质为硬盘)。使用企业级 SSD 产品, 不能使用互联网级或消费级 SSD 产品。分布式写缓存支持 PCIe SSD, 提升写操作性能; 长期工作环境温度支持 5-40 度; 支持黑匣子功能。虚拟机平台须支持主流的 X86 架构的操作系统, 包括正版 Windows Server 2008 R2 及以上版本服务器操作系统, 投标时提供原厂商的授权书、原厂商服务承诺函及第三方检测报告。	华为、HP、IBM
3.	硬件支撑平台基础高密服务器机箱	2	套	4U 高密服务器机箱: 4U 高密服务器同品牌, 高密服务器机箱最大支持 8 服务器节点插槽, 机箱提供 4 个 1200W 电源, 5 风扇, 1 个管理接口板; 3 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售后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华为、HP、IBM
4.	万兆接入交换机 (带光模块)	2	台	提供 24 个万兆 SFP+端口, 2 个 40G QSFP+上行口, 冗余交流电源; 包转发率 480Mpps, 交换容量 1.28Tbps/20.48Tbps; 提供 6 个千兆以太网 eSFP 多模模块, 7 个万兆 SFP+多模模块; 提供 1 条 3 米 40G QSFP+高速电缆; 3 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售后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华为、华三
5.	操作终端	130	台	终端配置 1 颗 3716C 1.5GHz(双核)处理器; 配置 1G DDR3 内存; 4G eMMC 闪存; 1 个 1000M 网络端口; USB2.0/3.0 接口≥4 个; USB3.0 一拖四扩展线; 含 DVI-I 转 VGA 头和壁挂;1 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23 寸品牌显示器, USB 键鼠套装、USB 外置光驱; 3 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售后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与硬件支撑平台管理&存储&计算节点硬件设备同品

					牌
6.	千兆汇聚交换机 (带光模块)	1	台	28个千兆 SFP, 4个复用的千兆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Combo, 4个万兆 SFP+, 单子卡槽位, 含 1个 150W 交流电源, 150W 交流电源模块, 8个光模块 -eSFP-GE-多模模块(850nm, 0.55km, LC), 售后服务:3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华为、华三
7.	千兆接入交换机 (带光模块)	15	台	端口: 48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个千兆 SFP; 光模块: 配置 4个 GE 多模光模块; 供电方式: 交流; 包转发率: ≥80Mpps; 交换容量: ≥256Gbps; 支持 MAC 地址≥16K;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 售后服务:3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	华为、华三
8.	机架式服务器	2	台	非 OEM 产品; 英特尔至强 E5-2620 v3(2.4GHz/6-core/15MB/85W)处理器(带散热器), DDR4 RDIMM 内存 -16GB-2400MT/s-2Rank(1G*8bit)-1.2V-ECC 4, 通用硬盘-1200GB-SAS 12Gb/s-10K rpm-128MB 及以上-2.5英寸(2.5英寸托架), SAS/SATA RAID 卡-RAID0, 1, 5, 6, 10, 50, 60-6Gb/s-1GB Cache-适用 RH2288 V3/RH2288H V3 的 8&24 硬盘机箱, LSI2208 RAID 卡 超级电容(含线缆, 结构件)-适用机架服务器, 2U 静态滑轨套件, 460W 双备电源, 售后服务:3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服务, 自项目终验之日起算。内存扩展能力≥16个插槽、PCI-E I/O 插槽总数: ≥6个; 支持 28个 2.5英寸 SAS/SATA/SSD 热插拔硬盘; 工作温度为 5℃-45℃, 提供附上相关官方链接和截图、具备并提供相关能源之星(全球);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并提供 CCC 认证证书; 包括正版 Windows Server 2008 R2 及以上版本服务器操作系统。	华为、HP、IBM
9.	移动控制终端设备	20	台	系统: Windows 10 专业版; 分辨率: 全高清屏 (1920x1080); 处理器: Intel i5; 内存容量: 8G; 硬盘容量: ≥512G; 屏幕尺寸: 13.0英寸; 3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售后服务。	华为、THINKPAD、苹果
10.	固定控制终端设备	5	台	系统: Windows 10 专业版; 处理器: Intel i5; 内存容量: 16G; 硬盘容量: ≥1T; 独立显卡; 3年 7x24 小时, 原厂现场售后服务。	Hp、联想、苹果
11.	虚拟机管理系统	1	套	虚拟桌面管理系统标准版, 用于系统管理、桌面发放系统等业务功能; 提供 3年原厂安装、升级和支持服务。	与硬件支撑平台管理&存储&计算节点硬件设备同品

保修期满后，乙方须提供最优惠的维修价格（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等），并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在设备寿命期内，保证维修配件的供应和及时维修，维修价格保持不变（政策调整因素除外）。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3 培训

为使用户能正确使用设备，对用户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使设备能正确的为用户使用并达到用户的工作使用效果。

1) 需要培训的人数：3 人次；

2) 培训方式：（主要硬件设备）原厂培训；

3) 培训费用：承担用户人员食宿、交通、补贴及供应商为组织培训工作所支出的费用；

4) 培训完成时间：培训可在售前或售后进行，培训工作直至用户人员能独立并正确使用该产品才算完成。具体由采购人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后确定；

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内容进行详细、明确的阐述。

4.4 其他

相关服务内容需由除中标人外第三方完成的，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并取得采购人认可，签订合同后须将分包合同交至采购人处备案。

5. 商务要求

1) 签订合同

本次采购合同由乙方与甲方（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签订。

2) 本项目以人民币付款。

3) 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

①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②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现金/采购人认可的形式

③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④履约保证金接收人：合同甲方

⑤履约保证金有效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期结束

合同款项支付：

第一笔付款为预付款：合同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支付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

第二笔付款为最终验收付款：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在履行财政相关资金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合同款。

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中所有带▲的内容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条款，若出现负偏差，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落标人，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三、符合性审查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核。

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仅负审核的责任。即使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通过了审核，在评标过程中乃至定标后，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质业绩证明文件或其他内容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仍可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内容不能充分证明投标人符合投标资格条件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 3) 报名的投标人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发生实质性变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4)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5) 投标文件非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装订；
- 7)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8) 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或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 9)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 10)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 11) 标项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
- 12) 因投标人原因编制错误造成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报价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 0.5%；
- 13)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14)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 15) 不符合招标范围、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无法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
- 1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 17) 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 18)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四、评标细则

4.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本项目按标项确定分别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对各供应商的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分因素在分值范围内进行各自打分。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4.2 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4.3 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4.4 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标报告。

4.5 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1) 商务技术分 总分 70 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商务技术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投标人综合实力	从管理体系认证、企业信用、财务状况、企业荣誉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酌情给分。	3
厂家出具的资料	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函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进行评分；	3
保修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得 0 分； 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酌情给予加分，超出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2 分，不足年部分由评标委员会酌情给分。	2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网点：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有售后服务网点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如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售后服务不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本项目得 0 分；	2
培训	投标人承诺的培训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得 1 分，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加分，最高得 2 分； 如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培训内容不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本项目得 0 分	2
同类项目业绩	具有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得 3 分，合同签订时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后，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	3
项目需求分析	对项目现场情况及原有业务系统是否清晰了解，本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是否详尽、表述是否准确。	5
系统技术方案（标项 1、3 结合演示情况评分）	投标方案总体设计、建设方案，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的完整程度、先进程度、安全保障程度	8
	对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的具体解决方案、手段的是否可实现、是否准确、是否完整，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全面。	6
	投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包括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扩展性；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安全严密、具有一定的前瞻性，是否有独到的优势	5

	系统实施过程中对在播设备的安全播出保障措施是否全面	5
技术指标负偏离	投标文件明确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如有负偏离,由评委根据负偏离造成的影响程度(产品技术指标的重要性)扣分,负偏离造成影响程度高扣2分,影响程度一般扣1分,影响程度小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起评分为5分,最低得0分。	5
技术指标正偏离	投标文件明确的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如有正偏离,由评委根据正偏离造成的影响程度(产品技术指标的重要性)加分,正偏离造成影响程度高加1分,影响程度一般加0.5分,影响程度小加0.2分,本项起评分为0分,最高得5分。	5
节能环保产品	根据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是否为环境标志产品及节能产品进行评分,产品同时为环境标志产品及节能产品评分应高于具备其中之一的产品,酌情给分。根据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进行评分,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
产品档次	根据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的档次和先进性进行综合评价,最好得5分,良好得3分,最差得1分	5
安装、调试、验收的标准及方案	因项目现场情况复杂,供应商应至项目现场踏勘并了解安装条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现场情况资料及适用于本项目的安装、调试等实施方案。好得8-5分,良好得5-3分,差得3-0分	8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装订整齐、内容明确、不存在无关内容的,得1分;存在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存在其他项目内容之一,该项不得分;投标文件没有目录,扣0.5分;存在其他遗漏的,每项扣0.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	1

2、价格分 总分30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投标人范围内进行,最高得30分,最低得0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人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注:提供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站信息材料】;

3) 投标人所投标项内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工业行业”规定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五、询标

对投标文件中存在含义不清楚的内容,必要时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询标记录需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它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六、定标办法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七、投标人义务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3	采购人	名称：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浙江日报大楼 联系人：陈峰 联系电话：0571-85331518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晖路 42 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 18 楼 1804 室 联系人：徐均 联系电话：0571-85830191、13588434968 传真：0571-85830193 邮编：310004 Email: zjctzbgs@163.com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如有需要，经采购人同意后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负。 联系人：陈峰 联系电话：0571-85331518
1.10	答疑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3.3.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
3.3.5	投标文件份数	按不同标项分别提供投标文件一式七份，其中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份。
3.3.6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须分别装订成册（不得混装），采用胶装（粘贴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
3.5.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形式按“招标公告”的规定。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将所投标项的投标保证金交纳至招标文件规定账户并到账，交纳凭证复印件（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编入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交纳凭证或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视作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时注明项目名称）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120 天内
4.1.1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不同标项的投标文件分别进行密封。

		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须密封。 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密封，也可密封为一包【其中报价文件（含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单独密封（否则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按“招标公告”规定						
4.2.2	投标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招标公告”规定						
5.16.1	履约保证金	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需求》						
5.17	采购代理服务费	<p>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以标项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按以下标准费率计算收取。费率标准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部分</td> <td>1.5%</td> </tr> <tr> <td>100~500 之间部分</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收费计算示例：（标项中标金额 200 万元） $100 \times 1.5\% + 100 \times 1.1\% = 2.6$ 万元。 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汇入以下账户： 户名：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中信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账号：7331610182600126385</p>	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之间部分	1.1%
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之间部分	1.1%							
10	其他	<p>1、本招标文件共 95 页（含封面），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p>						
11	特别提醒	<p>企业信用融资：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供应商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http://www.zjzfcg.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p> <p>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p> <p>2)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3) 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期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供应商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p> <p>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p> <p>5) 投标截止日当日网站显示的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中标人的依据。</p> <p>6)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	--	--

一、总则

1.1 实施依据

本次招标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的规定组织和实施。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3 定义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制造商：是指拥有投标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及进口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1.4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

采购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答疑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答疑会时间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答疑会后，采购人按本章 2.4 款规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答复。

1.11 分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载明分包的具体情况，应符合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条件。

1.12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1.13 其他说明

1.13.1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投标资料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1.13.2 ▲ 投标人对所投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3.3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档次选择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档次。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4 招标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13.5 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3.6 乙方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乙方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甲方积极配合。

1.13.7 项目资金为财政性投资，资金已落实。

1.13.8 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13.10 为证明投标人拥有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投标人自身所有。不同法人、其他组织的资料与投标人无关。

1.13.11 单一产品采购标项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的产品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有效标中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报价相同时，取技术分最高者；均相同时，由评审小组集体决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标项中，单一产品品牌、型号均相同且报价占项目总报价 50%以上（含本数，下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同型号的产品；多家供应商中，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达到 50%以上，提供同品牌同型号产品的供应商均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有效标中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报价相同时，取技术分最高者；均相同时，由评审小组集体决定。

1.13.12 供应商之间的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F.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G.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如供应商之间存在以上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行为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均无效。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1.2 第二章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

2.1.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2.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1.5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2.1.6 第六章 采购合同

2.1.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9 补充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3.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四）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 质疑期限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3.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 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投标人需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

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4.2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4.3 如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有要求澄清的问题都予以解答，澄清答复的文件为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4.4 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4.5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4.6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 招标文件的修改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各种原因采购人可能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修改完善招标文件。

2.5.2 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补充文件将以传真、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文件对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2.5.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4 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5.5 投标人收到补充文件后，对补充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 24 小时内将书面资料传真或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文件发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邮箱（电子邮件与书面文件有不一致的，以书面文件为准），并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2.5.6 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资料应加盖单位公章、写明日期。

2.5.7 对补充文件的澄清答复按 2.4 款规定。

2.5.8 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9 任何口头答复均不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 4)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 5) 中小企业（监狱）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2.2 商务技术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另随身携带 1 份) (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5) 偏离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廉政承诺书;
- 8) 相关业绩;
- 9) 其他资信资料;
- 10) 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
- 11) 供货清单;
- 12)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表;
- 13) 技术服务说明;
- 14) 售后服务说明;
- 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说明：格式和内容要求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 3.2 款中规定的顺序及采用“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

3.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明确，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作出响应。

3.3.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并注明“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4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6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7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4 投标报价

3.4.1 **▲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4.2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产品及服务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 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4.4 **▲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

3.5.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未中标供应商凭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3.5.3 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凭合同原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3.5.4 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不予退还供应商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投标人在投标期间有串标、哄抬标价等违规违法行为。
- (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7)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8)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四、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密封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项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启封”。封口处应有盖单位公章或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1.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拆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4.2.5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截止时间的约束。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投标人在投标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投标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4.3.2 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投标项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

4.3.3 投标人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采购人撤标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补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但开标以后要求撤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4.4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4.5 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

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 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2) 可按省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5.1 开标

5.1.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

5.1.2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应出席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且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或采购人认可的其他身份证明原件）。授权代表应为投标人在职职工，提供（现场出示或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和授权代表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采购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出具）。

5.1.3 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

对现场接受采购响应文件的，由现场工作人员接收采购响应文件并登记，请供应商代表对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

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

提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人员查验采购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按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供应商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供应商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同时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拆封供应商报价文件，宣读开标（报价）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5.1.4 开标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撤回函的，招标人应在开标时宣读撤回函，并将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保证金及时退还投标人。

5.1.6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者，除评标委员会认定的特殊情况应另行处理外，其开标结果不予纠正。

5.1.7 如投标人不派代表参加开标会（未到场或者不能出示其身份证件或者未按时签到的），投标人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5.2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5.3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5.3.1 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3.2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3.3 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3.4 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5.3.5 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3.6 除符合 5.6 款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5.4.1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4.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在投标报价方面是否有计算、累计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投标报价总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 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当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投标报价的 0.5% 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或者投标人在评标结束之前不能到场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把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作为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入商务报价评标，但不接受修正的投标人最终将丧失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5.6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 30 分钟内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5.7 无效标

无效标情形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5.8 评标

5.8.1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5.8.2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5.9 有效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评审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 1) 可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2) 可按省级财政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5.10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11 确定采购结果

评标结束后，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采购人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5.12 结果公告

在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政府采购规定将中标结果发布在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5.13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13.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5.13.2 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三)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四)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五) 提出质疑的日期。

5.13.3 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 2 日 24 时止）之日起计算，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3.4 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3.5 质疑书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3.6 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3.7 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13.8 供应商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5.14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4.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15 签订合同

5.15.1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15.2 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15.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将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汇报。

5.16 履约保证金

5.16.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缴纳履约保证金。

5.16.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5.16.3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结束后，中标人凭保证金收据无息退还。

5.17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

第六章 采购合同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内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协议

_____ (甲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标项内容) 经 (采购人) 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_____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含询标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

2、合同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名称及数量: 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见合同特殊条款

5、本合同标的物的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 _____

6、本合同标的物的交货地点及安装地点

交货地点: _____

安装地点: _____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章后生效。授权代表签署的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甲方(单位章): 浙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乙方(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鉴证方(单位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标的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标的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合同约定的服务。

1.5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属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标的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9“质量保证期”系指乙方保证标的物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正常运行，免费解决任何因标的物自身质量造成的问题。也称“保修期”

2、技术规范

2.1 提交标的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合同号、装运标志、收货人代号、目的地、标的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毛重 / 净重、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标的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标的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标的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

乙方承担。所有标的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甲方自提标的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标的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标的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标的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标的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标的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标的物，乙方通知甲方标的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8、保险

8.1 如果标的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乙方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如果标的物是按甲方自提标的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甲方办理。

9、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标的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合同约定的服务。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10、付款条件

10.1 付款条件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11、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11.1 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将每套产品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提供给甲方，技术资料具体包括：

- (1) 产品样本（中文）；
- (2) 操作手册或使用说明书；
- (3) 安装、调试及维修保养手册（含维修线路图）；
- (4) 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 (5) 其它文件。

11.2 交货时，以下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标的物一起发运。

- (1) 产品样本（中文）；
- (2) 操作手册或使用说明书；
- (3) 安装、调试及维修保养手册（含维修线路图）；
- (4) 随机配送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 (5) 出厂合格证；
- (6) 质量保修卡和售后服务卡；
- (7) 其它必要的文件。

11.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11.4 进口设备交货时，需提供相关进口证明完整文件（不仅限于以下）：①原产地证明；②报关

单；③商检证明；④海（空）运提单；⑤海关完税单；⑥其他资料。

12、质量保证

12.1 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标的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技术性能、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约定时间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标的物或部件。

12.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约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5 合同项下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起计算，具体期限在合同特殊条款中约定。

13、检验和验收

13.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3.2 标的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3.3 甲方有在标的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3.4 乙方安排对所供标的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3.5 标的物安装完毕，联合调试完成，甲方应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4、索赔

14.1 如果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技术性能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2.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 12 条和第 13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标的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规定时间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约定时间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

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违约赔偿

16.1 除合同第 17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合同款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2 其他违约条款双方协商确定。

17、不可抗力

17.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税费

18.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申请合同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9.2 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9.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或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20、违约解除合同

20.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20.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20.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20.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20.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20.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标的物类似的标的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标的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破产终止合同

21.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合同修改

23.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4、通知

24.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计量单位

25.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适用法律

2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7、履约保证金

27.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27.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7.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 A.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保函，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 B. 支票、汇票或现金。

27.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8、其他未及事宜按合同约定，并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29、合同生效和其它

29.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9.2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____和____各执____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一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_____。

1.6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_____。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_____。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物交货方式为：_____。

6.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_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标的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

9、服务

9.1 安装调试服务：_____

9.2 技术服务：_____

9.3 培训服务：_____

9.4 售后服务：_____

9.5 其他服务：_____

10、付款条件

_____。

发票类型：增值税税票

11、技术资料

11.1 合同生效后____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套产品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甲方。

12、质量保证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标的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标的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标的物或部件。

12.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5 合同项下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

13、检验和验收

13.2 标的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____天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3.5 标的物安装完毕，联合调试完成，甲方应在____天内组织乙方及有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14、索赔

14.3 索赔通知期限：_____天。

16、违约赔偿

16.2 _____

17、不可抗力

17.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____天内。

27、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27.1 签订合同_____天，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__

27.3 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28、其他未及事宜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_____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 _____ (项目名称) 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120 天。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份, 副本 份, 电子文档 份。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承诺, 招标过程中不存在以下行为:

(一)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保证金可退还至:

户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户: _____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完工周期
1				按采购文件规定
2	投标价合计	小写：¥ 大写：人民币		

注：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格式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内容：_____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设备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制造商/产地/品牌	单价	合价	备注
投标价格合计							

报价说明：

- 1) 价格包括设备费及相关服务费。
- 2) 设备费包括设备本体、随机配送（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的所有费用。
- 3) 相关服务费包括运杂费、保险费、到货验收、保管、安装、调试、试运行、检验、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等所涉及全部费用。
- 4)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除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配合内容外，其他均由乙方完成。所产生费用均应在上表中体现
- 5) 合计费用结转至开标一览表。
- 6) 表中不得有给予采购人的赠品、回扣或者与本项目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7) 各分项报价应合理，且不得低于成本。
- 8)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你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项内容）的招标中若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你公司即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公司未按上述承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你公司有权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小微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_____（填写行业）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项名称）采购活动，所提供的货物为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由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另附）。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及进口货物。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 2) 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企业类型时，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
- 3) 代理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 4) 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 5) 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入库供应商的证明材料。
- 6) 证明材料为企业在职员工人数（提供社保缴纳凭证）、营业收入及资产总额（提供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也可提供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中显示信息截图代替相关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_____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评分因素对应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响应内容对应页码
1		
2		
3		
4		
5		
6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该同志系 _____ 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及背面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开标活动，签署开标活动中需由投标人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职 务：_____手机：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后附：社保缴纳证明（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采购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出具）。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投标代表参与开标时，需另行随身携带此授权委托书。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以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 (授权代表姓名)、 (身份证号) ,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 签署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 务: _____ 手机: 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后附: 社保缴纳证明 (由社保机构在采购活动期间 (采购公告发布日至投标截止日) 出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投标文件时, 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

备注说明：

- 一、投标保证金缴纳须知说明：1、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后，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发至 **zjctzbg@163.com**，并注明项目名称。
- 2、将电汇凭证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编入投标文件。
- 3、投标保证金须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六、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 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 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 1：强制性资格条件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序号	强制性资格条件	投标人对能达到程度的简述(投标人填写)	证明资料附后(盖单位公章)
1	<p>(一) 基本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8) 非联合体;</p> <p>(二) 特定条件: 无;</p>		<p>(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p> <p>(二) 财务状况报告(最近的财务报告);</p> <p>(三)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四) 依法缴纳税收(税收缴纳凭证)和社会保障资金(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五) 承诺函(附件一);</p>

注：1、证明材料复印件需齐全，不得缺页，否则证明无效。

2、证明材料因具备充分性，与要求相对应，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承诺函

承诺函

_____(采购人)_____：

我方_____(供应商)_____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廉政承诺书**廉政承诺书**

(采购单位):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相关业绩表格式

相关业绩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内容：_____

序号	合同编号	用户名称	合同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填表说明：

- 1) 此表不提供，可视为无业绩。
- 2) 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 3) 表后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其他资信资料

其他资信资料

提供投标人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管理体系认证、是否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等资料。（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不需重复提供）

附件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主管部门		单位法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单位性质		技术负责人		职务	
单位简历及机构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共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人 高级工程师 人，工程师 人		上一年 主要经 济指标	年营业收入				
	资质情况				资产总额				
	信用情况								
	荣誉情况								
	体系认证								
	开户银行								
	账号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其他说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内容包括产品技术说明、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投入的设施、项目管理机构、验收方案说明。

1、产品技术说明

投标人须对产品主要技术参数、配置水平、结构、性能、特点和水平质量的详细描述，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如有）、产品荣誉、产品专利证书；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

1) 表格格式如下：

附件一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2) 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如有）、产品荣誉、产品专利证书；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证明材料；

3) 本项目投标的产品如有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相关信息查看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一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内容：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产品具备的其他技术性能、指标说明			
			

填表说明：

- 1) 投标响应内容包括对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的响应、以及产品具备的其他技术性能、指标说明；
- 2) 对招标文件规定内容的响应须逐条一一对应填写；
- 3) 如有偏离，请将偏离条款在偏离表中集中描述。
- 4) 表后附投标产品型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

内容包括各阶段（安装、调试、验收）实施步骤、标准等、实施计划安排。

3、投入的设施、项目管理机构**本项目拟投入的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套）	用途	备注（自有或租赁）
1						
2						
3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管理机构

1) 项目团队组织架构

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选设计。

2) 项目团队的成员介绍

附件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职务	社保缴纳	备注
					实施经验说明

附：相关人员的职称、执业证书等复印件证明材料

附件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业主及联系电话		

应附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件。

4、验收方案说明

针对本项目从用户的角度阐述项目验收方法、验收步骤、验收手段、验收合格条件等内容。

十一、供货清单

供货清单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内容：_____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数量	备注
1						
2						
.....						

填表说明：

1) 供货清单应为供货到现场的所有设备、资料、备件等，将作为验收的依据，供货清单中包含内容的价格均在《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中投报。意同装箱清单。

2) 如采购产品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在备注栏内进行说明。并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表格式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清单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内容：_____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材料及部件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制造商/产地/品牌	单价	总价	对应设备名称	用途

填表说明：

1) 表中所列内容的价格已包含在投标价中，均为采购人所有。

2) 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是指为方便甲方使用而提供的、产品能够正常运行并达到招标文件性能之外的辅助性物品。

3) 招标文件中所列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为采购人要求必须配送，投标人应在此表中列出。

4) 除招标文件中所列内容外，投标人自行配送随机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另配件、专用工具的，请在此表中列出。

5)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及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按实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技术服务说明

技术服务说明

投标人对培训、咨询等技术服务内容进行详细阐述。

十四、售后服务说明

售后服务说明

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及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机构说明包括长期售后服务机构的详细介绍、资质资格、技术力量、成立时间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保修期说明；

3、售后服务承诺

3.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承诺包含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处理故障方式及时间；服务计划说明、保障措施；

3.2 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承诺包括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维修配件价格等；

4、其他说明